

Nikon

數碼相機

D7200

選單指南

本說明書詳細介紹了選單選項並提供了有關配件以及將相機連接至其他裝置的資訊。有關基本相機操作的資訊，請參見相機隨附的 使用說明書。

Tc

目錄

選單指南 9

預設設定	9
▶ 重播選單：管理影像	17
重播選單選項	17
刪除	18
重播檔案夾	18
隱藏影像	19
重播顯示選項	21
複製影像	21
影像重看	26
刪除之後	26
畫面豎直	27
幻燈播放	27
DPOF 列印指令	29
📷 相片拍攝選單：相片拍攝選項	30
相片拍攝選單選項	30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31
儲存檔案夾	31
檔案名稱	34
插槽 2 記憶卡的功用	35
影像品質	36
影像大小	37
影像區域	37
JPEG 壓縮	38
NEF (RAW) 記錄	38
白平衡	39
設定 Picture Control	40

管理 Picture Control	41
色彩空間	41
主動式 D-Lighting.....	42
HDR（高動態範圍）	42
邊暈控制	43
自動變形控制	44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45
減低高 ISO 雜訊	45
ISO 感光度設定	46
遙控模式（ML-L3）	47
多重曝光	48
間隔定時拍攝	49
▶ 短片拍攝選單：短片拍攝選項	50
短片拍攝選單選項	50
重設短片拍攝選單	51
檔案名稱	51
儲存目的地	51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52
短片品質	53
收音器靈敏度	53
頻率響應	54
降低風聲雜音	54
影像區域	54
白平衡	55
設定 Picture Control	55
管理 Picture Control	55
減低高 ISO 雜訊	55
短片 ISO 感光度設定	56
微時攝影	57

 用戶設定：微調相機設定	58
用戶設定	59
重設用戶設定	62
a：自動對焦	62
a1：連續 AF 模式優先	62
a2：單次 AF 模式優先	63
a3：追蹤對焦連 Lock-on	64
a4：觸發 AF	65
a5：對焦點顯示	65
a6：對焦點循環方式	66
a7：對焦點數目	66
a8：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67
a9：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68
b：測光 / 曝光	69
b1：ISO 感光度等級值	69
b2：曝光控制的 EV 等級	69
b3：簡易曝光補償	70
b4：偏重中央區域	71
b5：微調最佳曝光	71
c：計時器 / AE 鎖定	72
c1：快門釋放按鍵 AE-L	72
c2：待機定時	72
c3：自拍	72
c4：螢幕關閉延遲	73
c5：遙控持續時間（ML-L3）	73
d：拍攝 / 顯示	74
d1：蜂鳴音	74
d2：低速連拍	75
d3：最多連續快門釋放次數	75

d4	： 曝光延遲模式	75
d5	： 閃光警告	75
d6	： 檔案編號順序	76
d7	： 觀景器網格顯示	77
d8	： 簡易 ISO	77
d9	： 資訊顯示	78
d10	： LCD 照明	78
d11	： MB-D15 電池類型	79
d12	： 電池次序	80
e	： 包圍 / 閃光	81
e1	： 閃光燈同步速度	81
e2	：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82
e3	：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	83
e4	： 閃光曝光補償	89
e5	： 模擬閃光	89
e6	： 自動包圍設定	90
e7	： 包圍次序	90
f	： 控制	91
f1	： OK 按鍵	91
f2	： 指定 Fn 按鍵功能	92
f3	：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97
f4	：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97
f5	： 自定指令撥盤	99
f6	：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101
f7	： 空插槽釋放鎖	102
f8	： 反向指示器	102
f9	： 指定短片記錄按鍵功能	103
f10	： 指定 MB-D15  按鍵	104
f11	： 指定遙控器 (WR) Fn 按鍵	105

g : 短片	107
g1 : 指定 Fn 按鍵功能.....	107
g2 :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108
g3 :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108
g4 : 指定快門釋放按鍵功能.....	109
Y 設定選單：相機設定	110
設定選單選項	110
格式化記憶卡	111
儲存使用者設定	111
重設使用者設定	113
螢幕亮度	114
螢幕色彩平衡	115
清理影像感應器.....	116
鎖上反光鏡作清潔	116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117
減少閃爍	119
時區及日期.....	120
語言 (Language)	120
自動影像旋轉	121
電池資訊	122
影像註釋	123
版權資訊	124
儲存 / 載入設定.....	125
虛擬水平線.....	128
非 CPU 鏡頭資料	129
AF 微調.....	130
HDMI.....	132
位置資料	132
Wi-Fi.....	133

NFC	134
網路.....	134
Eye-Fi 上傳.....	135
合格標記.....	137
韌體版本.....	137
 修飾選單：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138
修飾選單選項.....	138
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139
D-Lighting.....	141
紅眼校正.....	141
編修.....	142
單色.....	143
濾鏡效果.....	144
影像重疊.....	145
NEF (RAW) 處理.....	148
重新調整大小.....	150
快速修飾.....	153
拉直.....	153
變形控制.....	154
魚眼效果.....	155
色彩輪廓.....	155
色彩素描.....	156
透視控制.....	157
微縮模型效果.....	158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159
編輯短片.....	161
並排比較.....	162
 我的選單/  最近的設定.....	164
最近的設定.....	168

連接.....	169
安裝 ViewNX-i.....	169
複製照片至電腦.....	170
乙太網和無線網路.....	173
列印相片.....	175
在電視機上查看相片.....	181
其他配件.....	185
安裝電源連接器和 AC 變壓器.....	190
可用設定.....	192
曝光程式（模式 P）.....	195
可能遮住內置閃光燈和 AF 輔助照明燈的鏡頭.....	196

選單指南

預設設定

相機選單選項的預設設定如下表所示。

■重播選單預設設定

選項	預設設定
重播檔案夾 (☐ 18)	D7200
影像重看 (☐ 26)	關閉
刪除之後 (☐ 26)	顯示下一張
畫面豎直 (☐ 27)	開啟
幻燈播放 (☐ 27)	
影像類型	靜態影像和短片
畫面間隔	2 秒

■相片拍攝選單預設設定¹

選項	預設設定
檔案名稱 (☐ 34)	DSC
插槽 2 記憶卡的功用 (☐ 35)	額外空間
影像品質 (☐ 36)	JPEG 標準
影像大小 (☐ 37)	大
影像區域 (☐ 37)	DX (24 × 16)
JPEG 壓縮 (☐ 38)	檔案大小優先
NEF (RAW) 記錄 (☐ 38)	
類型 (☐ 38)	無損的壓縮
NEF (RAW) 位元長度 (☐ 38)	14-bit

選項	預設設定
白平衡 (☐ 39)	自動 > 標準
微調	A-B : 0、G-M : 0
選擇色溫	5000 K
手動預設	d-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40)	標準
色彩空間 (☐ 41)	sRGB
主動式 D-Lighting (☐ 42)	
P、S、A、M 、  、  、  、  、  、  、  、  、  、 	關閉
其他模式	自動
HDR (高動態範圍) (☐ 42)	
HDR 模式	關閉
HDR 強度	自動
邊暈控制 (☐ 43)	標準
自動變形控制 (☐ 44)	關閉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45)	關閉
減低高 ISO 雜訊 (☐ 45)	標準
ISO 感光度設定 (☐ 46)	
ISO 感光度	
P、S、A、M	100
其他模式	自動
Hi ISO 指令撥盤存取	關閉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關閉
遙控模式 (ML-L3) (☐ 47)	關閉
多重曝光 ² (☐ 48)	
多重曝光模式	關閉
拍攝張數	2
自動增益	開啓

選項	預設設定
間隔定時拍攝 (☐ 49)	
開始選項	即時
間隔	1 分鐘
間隔次數 × 拍攝張數 / 間隔	0001 × 1
曝光平滑化	關閉

1 使用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 31) 可恢復預設設定。

2 在拍攝過程中無法選擇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短片拍攝選單預設設定*

選項	預設設定
檔案名稱 (☐ 51)	DSC
儲存目的地 (☐ 51)	插槽 1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 52)	1920 × 1080 : 30p
短片品質 (☐ 53)	標準
收音器靈敏度 (☐ 53)	自動靈敏度
頻率響應 (☐ 54)	大範圍
降低風聲雜音 (☐ 54)	關閉
影像區域 (☐ 54)	DX (24 × 16)
白平衡 (☐ 55)	與相片設定相同
微調	A-B : 0、G-M : 0
選擇色溫	5000 K
手動預設	d-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55)	與相片設定相同
減低高 ISO 雜訊 (☐ 55)	標準
短片 ISO 感光度設定 (☐ 56)	
ISO 感光度 (模式 M)	100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關閉
最高感光度	25600

選項	預設設定
微時攝影 (☐ 57)	
間隔	5 秒
拍攝時間	25 分鐘
曝光平滑化	開啓

* 使用 **重設短片拍攝選單** (☐ 51) 可恢復預設設定。

■用戶設定選單預設設定*

	選項	預設設定
a1	連續 AF 模式優先 (☐ 62)	快門釋放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 63)	對焦
a3	追蹤對焦連 Lock-on (☐ 64)	3 (標準)
a4	觸發 AF (☐ 65)	快門 / AF-ON 按鍵
a5	對焦點顯示 (☐ 65)	
	對焦點照明	自動
	手動對焦模式	開啓
a6	對焦點循環方式 (☐ 66)	不循環
a7	對焦點數目 (☐ 66)	51 點
a8	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 67)	否
a9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 68)	開啓
b1	ISO 感光度等級值 (☐ 69)	1/3 等級
b2	曝光控制的 EV 等級 (☐ 69)	1/3 等級
b3	簡易曝光補償 (☐ 70)	關閉
b4	偏重中央區域 (☐ 71)	ø8 mm
b5	微調最佳曝光 (☐ 71)	
	矩陣測光	0
	偏重中央測光	0
	重點測光	0

選項		預設設定
c1	快門釋放按鍵 AE-L (☐ 72)	關閉
c2	待機定時 (☐ 72)	6 秒
c3	自拍 (☐ 72)	
	自拍延遲	10 秒
	拍攝張數	1
	拍攝時的間隔	0.5 秒
c4	螢幕關閉延遲 (☐ 73)	
	重播	10 秒
	選單	1 分鐘
	資訊顯示	10 秒
	影像重看	4 秒
	實時顯示	10 分鐘
c5	遙控持續時間 (ML-L3) (☐ 73)	1 分鐘
d1	蜂鳴音 (☐ 74)	
	音量	關閉
	音調	低
d2	低速連拍 (☐ 75)	3 fps
d3	最多連續快門釋放次數 (☐ 75)	100
d4	曝光延遲模式 (☐ 75)	關閉
d5	閃光警告 (☐ 75)	開啓
d6	檔案編號順序 (☐ 76)	開啓
d7	觀景器網格顯示 (☐ 77)	關閉
d8	簡易 ISO (☐ 77)	關閉
d9	資訊顯示 (☐ 78)	自動
d10	LCD 照明 (☐ 78)	關閉
d11	MB-D15 電池類型 (☐ 79)	LR6 (AA 鹼性)
d12	電池次序 (☐ 80)	先使用 MB-D15 的電池

選項		預設設定
e1	閃光燈同步速度 (☐ 81)	1/250 秒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 82)	1/60 秒
e3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 / 另購的閃光燈 (☐ 83)	TTL
e4	閃光曝光補償 (☐ 89)	整個畫面
e5	模擬閃光 (☐ 89)	開啓
e6	自動包圍設定 (☐ 90)	AE 和閃光
e7	包圍次序 (☐ 90)	正常 > 不足 > 過度
f1	OK 按鍵 (☐ 91)	
	拍攝模式 (☐ 91)	選擇中央對焦點
	重播模式 (☐ 91)	縮圖開啓 / 關閉
	實時顯示 (☐ 92)	選擇中央對焦點
f2	指定 Fn 按鍵功能 (☐ 92)	
	按 (☐ 92)	無
	按 + 指令撥盤 (☐ 96)	選擇影像區域
f3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 97)	
	按	預覽
	按 + 指令撥盤	無
f4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 97)	
	按 (☐ 97)	AE/AF 鎖定
	按 + 指令撥盤 (☐ 98)	無
f5	自定指令撥盤 (☐ 99)	
	反向旋轉 (☐ 99)	曝光補償： <input type="checkbox"/> 快門速度 / 光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主 / 副 (☐ 99)	曝光設定：關閉 自動對焦設定：關閉
	光圈設定 (☐ 100)	副指令撥盤
	選單和重播 (☐ 100)	關閉
	副指令撥盤捲動張數 (☐ 100)	10 張

選項		預設設定
f6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 101)	否
f7	空插槽釋放鎖 (☐ 102)	啟動快門
f8	反向指示器 (☐ 102)	
f9	指定短片記錄按鍵功能 (☐ 103)	
	按 + 指令撥盤	無
f10	指定 MB-D15  按鍵 (☐ 104)	AE/AF 鎖定
f11	指定遙控器 (WR) Fn 按鍵 (☐ 105)	無
g1	指定 Fn 按鍵功能 (☐ 107)	
	按	無
g2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 108)	
	按	索引標記
g3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 108)	
	按	AE/AF 鎖定
g4	指定快門釋放按鍵功能 (☐ 109)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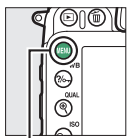
* 使用 重設用戶設定 (☐ 62) 可恢復預設設定。

■設定選單預設設定

選項	預設設定
儲存使用者設定 (☐ 111)	
儲存至 U1	拍攝模式預設為 P
儲存至 U2	
螢幕亮度 (☐ 114)	0
螢幕色彩平衡 (☐ 115)	A-B : 0、G-M : 0
清理影像感應器 (☐ 116)	
開機 / 關機時清理	開機及關機時清理
減少閃爍 (☐ 119)	自動
時區及日期 (☐ 120)	
夏令時間	關閉
自動影像旋轉 (☐ 121)	開啓
HDMI (☐ 182)	
輸出解像度 (☐ 182)	自動
裝置控制 (☐ 182)	開啓
先進 (☐ 183)	
輸出範圍	自動
輸出顯示大小	100%
實時顯示中的螢幕顯示	開啓
雙螢幕	開啓
位置資料 (☐ 132)	
待機定時	啓動
使用衛星設定時鐘	是
Wi-Fi (☐ 133)	
網路連線	停用
NFC (☐ 134)	啓動
Eye-Fi 上載 (☐ 135)	啓動

▶ 重播選單：管理影像

若要顯示重播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 (重播選單) 標籤。



MENU 按鍵



重播選單選項

重播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選項	頁碼
刪除	18
重播檔案夾	18
隱藏影像	19
重播顯示選項	21
複製影像	21

選項	頁碼
影像重看	26
刪除之後	26
畫面豎直	27
幻燈播放	27
DPOF 列印指令	179



亦請參見


選單預設設定在第 9 頁中列出。

刪除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刪除多張影像。

選項	說明
 已選擇	刪除所選照片。
 選擇日期	刪除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
ALL 全部	刪除目前選來進行重播的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若相機中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選擇將從哪張記憶卡刪除照片。



重播檔案夾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要重播其內容的檔案夾：

選項	說明
D7200	重播過程中將顯示使用 D7200 所建立的所有檔案夾中的照片。
全部	重播過程中將顯示所有檔案夾中的照片。
目前	重播過程中僅顯示目前檔案夾中的照片。

隱藏影像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隱藏或顯示照片。隱藏的照片僅在 **隱藏影像** 選單中可視，且僅可透過格式化記憶卡進行刪除。

選項	說明
選擇 / 設定	隱藏或顯示所選照片。
選擇日期	<p>選擇該選項將顯示日期列表。若要隱藏某一日期內拍攝的所有照片，請反白顯示該日期並按下 。所選日期用  標記；若要顯示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請反白顯示該日期並按下 。按下  完成操作。</p> 
取消全部選擇	顯示所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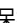



受保護和隱藏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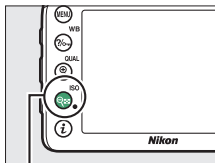
顯示受保護影像的同時也將取消對該影像的保護。

您可按照以下步驟隱藏或顯示所選照片。

- 1 選擇 選擇 / 設定。
反白顯示 選擇 / 設定 並按下 。



- 2 選擇照片。
使用多重選擇器滾動顯示記憶卡中的照片（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並按下  (ISO) 選擇目前照片。所選照片將用  圖示標記；若要取消選擇照片，請反白顯示照片並再次按下  (ISO)。請繼續操作直至選擇完所有所需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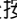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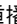
 (ISO) 按鍵



- 3 按下 。
按下  完成操作。

重播顯示選項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重播時相片資訊顯示中可用的資訊。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然後按下  選擇用於相片資訊顯示的選項。✓ 將出現在所選項目旁；若要取消選擇，請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下 。若要返回重播選單，請按下 。

複製影像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將照片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到另一張。該選項僅在相機中插有 2 張記憶卡時可用。

選項	說明
選擇來源	選擇將從哪張記憶卡複製照片。
選擇影像	選擇將要複製的照片。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選擇另一張記憶卡上的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要複製影像嗎？	複製所選照片至指定儲存目的地。

- 1 選擇 選擇來源。
反白顯示 選擇來源 並按下 。



- 2 選擇來源記憶卡。**
反白顯示將從中複製影像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OK**。



- 3 選擇 選擇影像。**
反白顯示 選擇影像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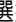
- 4 選擇來源檔案夾。**
反白顯示將從中複製影像的檔案夾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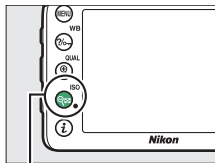


- 5 進行初始選擇。**
繼續選擇或取消選擇單張影像之前，您可透過選擇 **選擇所有影像** 或 **選擇受保護的影像** 標記檔案夾中的所有影像或所有受保護影像以進行複製。若要僅標記單獨選擇的影像以進行複製，請在繼續操作前選擇 **取消全部選擇**。



6 選擇其他影像。


反白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ISO) 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所選影像將用  標記。選擇完畢後，按下  進入步驟 7。



 (ISO) 按鍵



7 選擇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反白顯示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並按下 。



8 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若要輸入檔案夾編號，請選擇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輸入編號（☐ 31），然後按下 **OK**。若不存在所選編號的檔案夾，則會新建一個檔案夾。



若要從現有檔案夾列表中進行選擇，請選擇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然後按下 **OK**。



9 複製影像。

反白顯示 **要複製影像嗎？** 並按下 **OK**。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請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OK**。複製完成後，再次按下 **OK** 即可退出。



✔ 複製影像

若儲存目的地記憶卡上空間不足，將不會複製影像。複製短片之前，請確認電池已充滿電。


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包含一張與將被複製影像同名的影像，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選擇 **取代現有的影像** 可將影像替換為將要複製的影像，選擇 **取代所有影像** 則不進一步提示而直接替換所有同名的現有影像。若要不替換影像直接繼續，請選擇 **略過**，或選擇 **取消** 不再複製任何影像直接退出。儲存目的地檔案夾中隱藏或受保護的檔案將不會被替換。



保護狀態隨影像一同複製，但列印標記 (☐ 179) 不會複製。無法複製隱藏的影像。

影像重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拍攝後是否立即自動在螢幕中顯示照片。若選擇了關閉，照片僅可在按下  按鍵時顯示。

刪除之後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刪除一張影像後顯示的照片。

選項	說明
  顯示下一張	顯示下一張照片。若所刪除的照片是最後一張，則將顯示前一張照片。
  顯示前一張	顯示前一張照片。若所刪除的照片是第一張，則將顯示下一張照片。
  繼續先前指令	若用戶是按拍攝順序滾動顯示照片，將如 顯示下一張 中所述顯示下一張照片。若用戶是按相反順序滾動顯示照片，將如 顯示前一張 中所述顯示前一張照片。

畫面豎直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在重播時是否旋轉“豎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顯示。請注意，由於相機在拍攝過程中自身已處於合適的方向，因此在影像重看期間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選項	說明
開啟	在相機螢幕中顯示時自動旋轉“豎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動影像旋轉（  121）選為關閉時所拍攝的照片將以“橫向”（風景）方向顯示。
關閉	“豎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橫向”（風景）方向顯示。

幻燈播放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為目前重播檔案夾（ 18）中的照片建立幻燈播放。隱藏的照片（ 19）不會顯示。

選項	說明
開始	開始幻燈播放。
影像類型	從靜態影像和短片、只有靜態影像和只有短片中選擇影像顯示類型。
畫面間隔	選擇每張照片顯示的時間長度。

若要開始幻燈播放，請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OK**。幻燈播放過程中可執行以下操作：



目的	按	說明
跳越向後 / 向前		按下 可返回前一幅畫面，按下 則跳至下一幅畫面。
查看其他相片資訊		更改或隱藏所顯示的相片資訊（僅靜態影像）。
暫停	OK	暫停幻燈播放。選擇 重新開始 可恢復幻燈播放。
提高 / 降低音量	(QUAL) / (ISO)	在短片重播過程中按下 (QUAL) 可提高音量，按下 (ISO) 則降低音量。
退回重播選單	MENU	結束幻燈播放並返回重播選單。
退回重播模式		結束幻燈播放並退回重播模式。
退回拍攝模式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返回拍攝模式。

幻燈播放結束時，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請選擇 **重新開始** 重新開始播放或選擇 **退出** 返回重播選單。



選擇影像以使用兼容 DPOF 的列印服務或印表機進行列印，並選擇列印份數（☞ 179）。

📷 相片拍攝選單：相片拍攝選項

若要顯示相片拍攝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相片拍攝選單）標籤。



相片拍攝選單選項

相片拍攝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選項	頁碼	選項	頁碼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31	色彩空間	41
儲存檔案夾*	31	主動式 D-Lighting	42
檔案名稱	34	HDR（高動態範圍）	42
插槽 2 記憶卡的功用	35	邊暈控制	43
影像品質	36	自動變形控制	44
影像大小	37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45
影像區域*	37	減低高 ISO 雜訊	45
JPEG 壓縮	38	ISO 感光度設定	46
NEF（RAW）記錄	38	遙控模式（ML-L3）*	47
白平衡	39	多重曝光*	48
設定 Picture Control	40	間隔定時拍攝*	49
管理 Picture Control*	41		

* 不包含於儲存至 U1 或 U2 (☐ 111) 的設定中。

注意：根據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選項可能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是 可將相片拍攝選單選項恢復至預設值 (☐ 9)。

儲存檔案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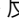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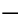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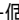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儲存今後所拍影像的檔案夾。

■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檔案夾

1 選擇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反白顯示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並按下 。

2 選擇檔案夾編號。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數字，然後按下  或  進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選編號的檔案夾，檔案夾編號左方將顯示一個 、 或  圖示：

- ：此檔案夾為空檔案夾。
- ：此檔案夾還剩部分空間。
- ：此檔案夾包含 999 張照片或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且無法儲存更多照片。

在“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對話窗的右上角將用記憶卡插槽圖示表示儲存此檔案夾的記憶卡。用於新檔案夾的記憶卡取決於 插槽 2 記憶卡的功用 (☐ 35) 中的目前所選項目。

3 儲存更改並退出。

按下 **OK** 完成操作並返回主選單（按下 **MENU** 按鍵則可不選擇儲存檔案夾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編號的檔案夾，則會新建一個檔案夾。除非所選檔案夾已滿，否則今後拍攝的相片都將儲存在所選檔案夾中。

■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1 選擇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並按下 **OK**。



2 反白顯示檔案夾。

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

3 選擇反白顯示的檔案夾。

按下 **OK** 選擇反白顯示的檔案夾並返回主選單。今後拍攝的相片將儲存在所選檔案夾中。

✔ 檔案夾和檔案編號

若目前檔案夾編號為 999 並包含 999 張照片或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快門釋放按鍵將無法使用且無法進一步拍攝相片。若要繼續拍攝，請建立一個編號小於 999 的檔案夾，或選擇一個編號小於 999 且所含影像少於 999 張的現有檔案夾。

✔ 啟動時間

若記憶卡中包含大量檔案或檔案夾，開啓相機時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檔案名稱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儲存相片時所使用的檔案名稱由“DSC_”或“_DSC”（使用 Adobe RGB 色彩空間的影像）後接一個 4 位數編號和一個 3 位字母副檔名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 **檔案名稱** 選項選擇代替檔案名稱中“DSC”的 3 位字母。

文字輸入

需進行文字輸入時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使用多重選擇器在鍵盤區域反白顯示所需字元，然後按下 **OK** 即可將該字元插入游標目前位置（請注意，若在欄位已滿時輸入一個字元，該欄位的最後一個字元將被刪除）。若要刪除游標下的字元，請按下 **DEL** 按鍵。若要將游標移至新的位置，請按住 **ISO** 按鍵並按下 **←** 或 **→**。若要結束輸入並返回上一級選單，請按下 **QUAL**。若要取消文字輸入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副檔名

本相機使用以下副檔名：NEF（RAW）影像副檔名為“.NEF”，JPEG 影像副檔名為“.JPG”，短片的副檔名為“.MOV”，除塵參照數據的副檔名則為“.NDF”。在影像品質設為 NEF（RAW）+ JPEG 時記錄的每對相片中，NEF 和 JPEG 影像具有相同的檔案名稱和不同的副檔名。

選擇相機中插有兩張記憶卡時插槽 2 中記憶卡的作用。

您可選擇 **額外空間**（僅當插槽 1 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才使用插槽 2 中的記憶卡）、**備用**（每張照片都將記錄兩次，分別記錄至插槽 1 和插槽 2 中的記憶卡）或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在 NEF/RAW + JPEG 設定下所拍照片的 NEF/RAW 影像僅記錄至插槽 1 中的記憶卡，而 JPEG 影像僅記錄至插槽 2 中的記憶卡，除此之外，其他與 **備用** 相同）。




選擇檔案格式和壓縮率（影像品質）。

選項	檔案類型	說明
NEF (RAW)	NEF	來自影像感應器的原始數據不經過進一步處理直接儲存。拍攝後可調整白平衡和對比度等設定。
JPEG 精細	JPEG	以大約 1 : 4 的壓縮率記錄 JPEG 影像（精細品質）。*
JPEG 標準		以大約 1 : 8 的壓縮率記錄 JPEG 影像（標準品質）。*
JPEG 基本		以大約 1 : 16 的壓縮率記錄 JPEG 影像（基本品質）。*
NEF (RAW) + JPEG 精細	NEF / JPEG	記錄兩張影像，一張 NEF (RAW) 影像和一張精細品質的 JPEG 影像。
NEF (RAW) + JPEG 標準		記錄兩張影像，一張 NEF (RAW) 影像和一張標準品質的 JPEG 影像。
NEF (RAW) + JPEG 基本		記錄兩張影像，一張 NEF (RAW) 影像和一張基本品質的 JPEG 影像。

* JPEG 壓縮 選為 檔案大小優先。

影像大小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影像大小以像素衡量。請從  (大)、 (中) 或  (小) 中進行選擇 (請注意，影像大小根據 **影像區域** 中所選項目的不同而異)：



影像區域	選項	大小 (像素)	列印尺寸 (cm) *
DX (24 × 16)	大	6000 × 4000	50.8 × 33.9
	中	4496 × 3000	38.1 × 25.4
	小	2992 × 2000	25.3 × 16.9
1.3 × (18 × 12)	大	4800 × 3200	40.6 × 27.1
	中	3600 × 2400	30.5 × 20.3
	小	2400 × 1600	20.3 × 13.5

* 以 300 dpi 列印時的近似尺寸。列印尺寸 (英寸) 等於影像大小 (像素) 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點 / 英寸 : dpi ; 1 英寸 = 約 2.54 cm)。

影像區域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請從 **DX (24 × 16)** 和 **1.3 × (18 × 12)** 中選擇一個影像區域。

選項	說明
 DX (24 × 16)	相機使用 23.5 × 15.6 mm 影像區域記錄照片 (DX 格式)。
 1.3 × (18 × 12)	相機使用 18.8 × 12.5 mm 影像區域記錄照片，從而無需更換鏡頭即可獲得遠攝效果。此外，相機在連拍期間每秒可記錄更多影像。

JPEG 壓縮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JPEG 影像的壓縮類型。



選項	說明
 檔案大小優先	壓縮影像以產生相對一致的檔案大小。
 最佳品質	最佳影像品質。檔案大小根據記錄場景的不同而異。

NEF (RAW) 記錄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NEF (RAW) 影像的壓縮類型和位元長度。

■類型

選項	說明
ON  無損的壓縮	使用可反轉的演算法壓縮 NEF 影像，可在不影響影像品質的情況下將檔案大小減小約 20-40%。
ON  壓縮	使用不可反轉的演算法壓縮 NEF 影像，可在幾乎不影響影像品質的情況下將檔案大小減小約 35-55%。

■NEF (RAW) 位元長度

選項	說明
12-bit 12-bit	以 12-bit 位元長度記錄 NEF (RAW) 影像。
14-bit 14-bit	以 14-bit 位元長度記錄 NEF (RAW) 影像，檔案大小比位元長度為 12-bit 的檔案大且記錄的色彩數據增加。








根據光源調整白平衡。

選項	說明
AUTO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為了獲得最佳效果，請使用 G 型或 D 型鏡頭。若內置或另購的閃光燈閃光，相機將根據閃光調整效果。
標準	
保留暖色調光線色彩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螢光燈	用於：
鈉燈	• 鈉燈照明環境（如運動場所）。
暖白色螢光燈	• 暖白色螢光燈照明環境。
白色螢光燈	• 白色螢光燈照明環境。
冷白色螢光燈	• 冷白色螢光燈照明環境。
晝白色螢光燈	• 晝白色螢光燈照明環境。
日光螢光燈	• 日光螢光燈照明環境。
高色溫的水銀燈	• 高色溫光源（如水銀燈）照明環境。
 直射陽光	在主體處於直射陽光下時使用。
 閃光	用於使用內置或另購的閃光燈時。
 陰天	在白天多雲時使用。
 陰影	在白天主體處於陰影下時使用。
 選擇色溫	從所列出的值中選擇色溫。
PRE 手動預設	使用主體、光源或現有相片作為白平衡的參照。

設定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處理新相片的方式。請根據場景類型或您的創作意圖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SD 標準	進行標準化處理以獲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NL 中性	進行最小程度的處理以獲取自然效果。將來需要進行處理或修飾相片時選用。
 VI 鮮豔	進行增強處理以獲取鮮豔的相片列印效果。強調相片主要色彩時選用。
 MC 單色	拍攝單色相片。
 PT 人像	用於製作紋理自然、膚質圓潤的人物相片。
 LS 風景	用於拍攝出生動的自然風景和城市風光相片。
 FL 扁平	保留廣範圍色調（從高光到暗部）中的細節。將來需要對相片進行廣泛處理或修飾時選用。

管理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建立自定 Picture Control。

選項	說明
儲存 / 編輯	根據現有預設 Picture Control 或自定 Picture Control 建立一個新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或者編輯現有自定 Picture Control。
重新命名	重新命名所選 Picture Control。
刪除	刪除所選 Picture Control。
載入 / 儲存	將 Picture Control 從記憶卡複製到相機，或者將現有 Picture Control 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

色彩空間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色彩空間決定色彩重現的可用色域。**sRGB** 適用於通常的列印和顯示；**Adobe RGB** 具有更廣泛的色域，因而適用於專業出版和商業印刷。

Adobe RGB

為獲取準確的色彩重現，Adobe RGB 影像需要支援色彩管理的應用程式、螢幕以及印表機。

色彩空間

在開啓使用本相機建立的相片時，ViewNX-i 和 Capture NX-D (☐ 169) 將自動選擇正確的色彩空間。當使用第三方軟件時則不能保證可以自動選擇正確的色彩空間。

主動式 D-Lighting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建立對比度自然的相片。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主動式 D-Lighting。
超高	選擇主動式 D-Lighting 的等級。
高	
標準	
低	
關閉	主動式 D-Lighting 關閉。

HDR（高動態範圍）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高動態範圍（HDR）透過組合兩張以不同曝光拍攝的照片來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適用於高對比度的主體。

選項	說明
HDR 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  開啓（系列）：拍攝一系列 HDR 相片。選擇關閉可恢復正常拍攝。• 開啓（單張相片）：拍攝一張 HDR 相片。• 關閉：退出而不拍攝其他 HDR 相片。
HDR 強度	選擇 HDR 強度。若選擇了自動，相機將根據場景自動調整 HDR 強度。

“邊暈”是一種相片邊緣變暗的現象。邊暈控制 可在使用 G 型、E 型和 D 型鏡頭（不包括 PC 鏡頭）時減少邊暈的產生。其效果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且光圈最大時效果最明顯。您可從 加強、標準、微弱 和 關閉 中進行選擇。

邊暈控制

根據場景、拍攝條件以及鏡頭類型的不同，JPEG 影像可能呈現雜訊（霧像）或周邊呈現亮度變化，自定 Picture Control 和已從預設設定修改過的預設 Picture Control 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進行試拍並在螢幕中查看效果。邊暈控制無法套用於短片、多重曝光（ 48）和使用支援 FX 格式的鏡頭所拍攝的照片。

選擇 **開啓** 可減少使用廣角鏡頭拍攝時出現的桶形變形和使用長鏡頭拍攝時出現的枕狀變形（請注意，觀景器中可視區域的邊緣在最終相片中可能會被裁剪掉，並且開始記錄前處理相片所需時間可能會增加）。該選項不會套用於短片，且僅適用於 G 型、E 型和 D 型鏡頭（PC、魚眼鏡頭及某些其他鏡頭除外）；在使用其他鏡頭時的套用效果不予以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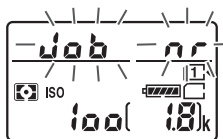
修飾：變形控制

有關為現有相片建立已減少桶形和枕狀變形現象的版本的資訊，請參見第 154 頁內容。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若選擇了 **開啓**，在快門速度慢於 1 秒時所拍攝的相片將被處理以減少雜訊（亮點或霧像）。處理所需時間長度約增加一倍；處理期間，在快門速度 / 光圈顯示中 “**Job nr**” 將會閃爍且無法拍攝照片（處理完畢前若關閉相機，將會儲存照片，但不會減低雜訊）。在連續拍攝模式下，每秒拍攝幅數將降低，並且在相片處理期間，記憶體緩衝區的容量將會減少。



減低高 ISO 雜訊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相機可處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攝的相片以減少 “雜訊”。

選項	說明
高	減少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尤其針對高 ISO 感光度下拍攝的照片。您可從 高 、 標準 及 低 中選擇所執行的雜訊減低量。
標準	
低	
關閉	僅在需要時執行減低雜訊，並且雜訊減低量不高於選擇 低 時的量。





調整相片的 ISO 感光度設定。

選項	說明
ISO 感光度	調整 ISO 感光度。選擇 自動 以自動調整感光度，或者選擇 ISO 100 至 25600 之間的值。Hi 黑白 1（相當於 ISO 51200）和 Hi 黑白 2（相當於 ISO 102400）設定在模式 P 、 S 、 A 和 M 下也可用，但是請注意，使用其中任一種設定拍攝的照片都將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設定 Picture Control > 單色 的所選項目以單色記錄。
Hi ISO 指令撥盤存取	選擇 開啓 可將使用  (ISO) 按鍵和主指令撥盤可選設定的範圍擴大至包括 Hi 黑白 1 和 Hi 黑白 2。請注意，Hi 黑白 1 和 Hi 黑白 2 僅適用於 P 、 S 、 A 和 M 模式。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若選擇了 開啓 ，當在 ISO 感光度 中所選的值下無法達到最佳曝光時，相機將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閃光燈時，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也適用）。您可選擇最高感光度以防止 ISO 感光度提升得太高，還可選擇多少快門速度（最慢快門速度；可從 1/4000 秒到 30 秒之間的值選擇）以下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即會生效以防止在模式 P 和 A 下曝光不足。


遙控模式 (ML-L3)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使用 ML-L3 遙控器時相機的反應方式 (☞ 187)。

選項	說明
 2s 延拍遙控	按下 ML-L3 快門釋放按鍵 2 秒後快門才釋放。
 即拍遙控	按下 ML-L3 快門釋放按鍵時快門釋放。
 Mirror 遙控反光鏡 升起	按下 ML-L3 快門釋放按鍵一次可升起反光鏡，再按一次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可防止反光鏡升起時由於相機晃動而引起的模糊。
 OFF 關閉	使用 ML-L3 無法釋放快門。

將 2 至 3 次 NEF（RAW）曝光記錄成單張相片。

選項	說明
多重曝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  開啓（系列）：建立一系列多重曝光。選擇 關閉 可恢復正常拍攝。• 開啓（單張相片）：建立一個多重曝光。• 關閉：退出而不建立其他多重曝光。
拍攝張數	選擇用來組合成單張相片的曝光次數。
自動增益	若選擇了 開啓，相機將根據實際記錄的曝光次數調整增益（2 次曝光時，每次曝光的增益設為 $\frac{1}{2}$ ；3 次曝光時則為 $\frac{1}{3}$ ）。選擇 關閉 可停用自動增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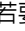
間隔定時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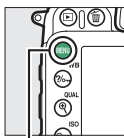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相片，直至記錄完指定的拍攝張數。當進行間隔定時拍攝時，請選擇自拍 (☺) 和 **MUP** 以外的拍攝模式。

選項	說明
開始	在 3 秒後（開始選項 選為 即時）或在所選日期和時間（選擇開始日期及開始時間）開始間隔定時拍攝。相機將以所選間隔時間持續拍攝，直至拍攝完所有相片。
開始選項	選擇開始選項。若要立即開始拍攝，請選擇 即時。若要在所選日期和時間開始拍攝，請選擇 選擇開始日期及開始時間。
間隔	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間隔時間（小時、分鐘和秒鐘）。
間隔次數 × 拍攝張數 / 間隔	選擇間隔次數和在每個間隔下的拍攝張數。
曝光平滑化	選擇 開啓 可允許相機在 M 以外的模式下根據上一張照片調整曝光（請注意，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開啓時，曝光平滑化僅在模式 M 下才會生效）。

短片拍攝選單：短片拍攝選項

若要顯示短片拍攝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短片拍攝選單）標籤。



MENU 按鍵



短片拍攝選單選項

短片拍攝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選項		選項	
重設短片拍攝選單*	51	影像區域*	54
檔案名稱	51	白平衡	55
儲存目的地	5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55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52	管理 Picture Control *	55
短片品質	53	減低高 ISO 雜訊	55
收音器靈敏度	53	短片 ISO 感光度設定	56
頻率響應	54	微時攝影*	57
降低風聲雜音	54		

* 不包含於儲存至 **U1** 或 **U2** (☐ 111) 的設定中。

注意：根據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選項可能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重設短片拍攝選單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 是 可將短片拍攝選單選項恢復至預設值 (☐ 11)。

檔案名稱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儲存短片時用於命名影像檔案的 3 位字母首碼。預設首碼為 "DSC" (☐ 34)。

儲存目的地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記錄短片的插槽。選單將顯示每張卡的可用記錄時間；記錄將在時間用完時自動結束。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可選擇畫面大小（像素）和每秒幅數。短片品質（☐ 53）選為高品質選項時將顯示一個星號（“★”）。

選項	畫面大小（像素）	每秒幅數*
$\frac{1080 \star}{50} / \frac{1080 \star}{50}$	1920 × 1080	60p
$\frac{1080 \star}{50} / \frac{1080}{50}$	1920 × 1080	50p
$\frac{1080 \star}{50} / \frac{1080 \star}{30}$	1920 × 1080	30p
$\frac{1080 \star}{25} / \frac{1080 \star}{25}$	1920 × 1080	25p
$\frac{1080 \star}{24} / \frac{1080 \star}{24}$	1920 × 1080	24p
$\frac{720 \star}{50} / \frac{720 \star}{50}$	1280 × 720	60p
$\frac{720 \star}{50} / \frac{720 \star}{50}$	1280 × 720	50p

* 所列值。60p、50p、30p、25p 及 24p 的實際每秒幅數分別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fps。

☑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當短片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區域（☐ 54）選為 **DX（24 × 16）** 時，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中的 **1920 × 1080 : 60p** 和 **1920 × 1080 : 50p** 設定將不可用。這些設定可透過將 影像區域 設為 **1.3 ×（18 × 12）** 進行存取。若在使用這些選項的任一選項時將 影像區域 選為 **DX（24 × 16）**，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將重設為 **1920 × 1080 : 30p**（選擇了 **1920 × 1080 : 60p** 時）或 **1920 × 1080 : 25p**（選擇了 **1920 × 1080 : 50p** 時）。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影響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亮點）的分佈和數量。此外，以相同畫面大小但不同影像區域記錄的短片的解像度可能不相同。

短片品質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您可從 高品質 和 標準 中進行選擇。

收音器靈敏度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開啓或關閉內置或另購的立體聲收音器（☐ 188）或者調整收音器靈敏度。選擇 自動靈敏度 可自動調整靈敏度，選擇 收音器關閉 可關閉聲音記錄；若要手動選擇收音器靈敏度，請選擇 手動靈敏度，然後選擇一個靈敏度。

☑ 圖示

若短片為無聲短片，重播時螢幕中將顯示 ☑。



頻率響應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若選擇了 **WIDE** 大範圍，內置和另購的立體聲收音器（☐ 188）將對廣範圍的聲音頻率（從美妙音樂到市井喧囂）進行記錄。選擇 **VOICE** 人聲範圍 可突顯人的聲音。

降低風聲雜音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 **開啓** 可為內置收音器啓用低頻消除過濾（另購的立體聲收音器不受影響），從而可減少因風吹過收音器而產生的雜音（請注意，其他聲音可能也會受到影響）。使用收音器控制可為另購的立體聲收音器啓用或停用降低風聲雜音。

影像區域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影像區域（☐ 37）。

白平衡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短片的白平衡（☐ 39）。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設定。



設定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選擇短片的 Picture Control（☐ 40）。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設定。



管理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建立自定 Picture Control（☐ 41）。

減低高 ISO 雜訊

MENU 按鍵 → 短片拍攝選單

減少高 ISO 感光度下所記錄短片中的“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 45）。

調整以下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模式 M）**：從 ISO 100 至 25600 之間的值中選擇模式 M 的 ISO 感光度。在其他拍攝模式下則使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自動 ISO 控制（模式 M）**：選擇 開啟 可在模式 M 下進行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選擇 關閉 則可使用 **ISO 感光度（模式 M）** 中的所選值。
- **最高感光度**：從 ISO 200 至 25600 之間的值中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的上限值。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適用於模式 P、S 和 A，以及曝光模式 M 下 **自動 ISO 控制（模式 M）** 選為 開啟 時。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在高 ISO 感光度下，相機可能難以對焦且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可能會增加。將 **短片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選為較低的值可防止發生該現象。

相機自動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照片，以使用短片拍攝選單中的目前所選畫面大小、每秒幅數和影像區域建立無聲間隔定時短片。

選項	說明
開始	開始微時攝影。拍攝在 3 秒後開始，並在選定的拍攝時間內以所選間隔時間持續進行。
間隔	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分鐘和秒鐘）。
拍攝時間	選擇拍攝時間（小時和分鐘）。
曝光平滑化	選擇 開啟 可在 M 以外的模式下緩和曝光的突變（請注意，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開啓時，曝光平滑化僅在模式 M 下才會生效）。

用戶設定：微調相機設定

若要顯示用戶設定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用戶設定選單）標籤。



用戶設定可用於自定相機設定，以滿足不同用戶的愛好。

主選單



用戶設定組



用戶設定

本相機提供了以下用戶設定選項：

用戶設定		📖
重設用戶設定		62
a 自動對焦		
a1	連續 AF 模式優先	62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63
a3	追蹤對焦連 Lock-on	64
a4	觸發 AF	65
a5	對焦點顯示	65
a6	對焦點循環方式	66
a7	對焦點數目	66
a8	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67
a9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68
b 測光 / 曝光		
b1	ISO 感光度等級值	69
b2	曝光控制的 EV 等級	69
b3	簡易曝光補償	70
b4	偏重中央區域	71
b5	微調最佳曝光	71
c 計時器 / AE 鎖定		
c1	快門釋放按鍵 AE-L	72
c2	待機定時	72
c3	自拍	72
c4	螢幕關閉延遲	73
c5	遙控持續時間 (ML-L3)	73

用戶設定		☰
d 拍攝 / 顯示		
d1	蜂鳴音	74
d2	低速連拍	75
d3	最多連續快門釋放次數	75
d4	曝光延遲模式	75
d5	閃光警告	75
d6	檔案編號順序	76
d7	觀景器網格顯示	77
d8	簡易 ISO	77
d9	資訊顯示	78
d10	LCD 照明	78
d11	MB-D15 電池類型	79
d12	電池次序	80
e 包圍 / 閃光		
e1	閃光燈同步速度	81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82
e3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	83
e4	閃光曝光補償	89
e5	模擬閃光	89
e6	自動包圍設定	90
e7	包圍次序	90

用戶設定		☰
f 控制		
f1	OK 按鍵	91
f2	指定 Fn 按鍵功能	92
f3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97
f4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97
f5	自定指令撥盤	99
f6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101
f7	空插槽釋放鎖	102
f8	反向指示器	102
f9	指定短片記錄按鍵功能	103
f10	指定 MB-D15  按鍵	104
f11	指定遙控器 (WR) Fn 按鍵	105
g 短片		
g1	指定 Fn 按鍵功能	107
g2	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108
g3	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108
g4	指定快門釋放按鍵功能	109

注意：根據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選項可能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若設定已從預設值（☰ 12）修改，在用戶設定選單的第二級選單中，已更改設定的旁邊將顯示一個星號。

重設用戶設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是 可將用戶設定恢復為預設值 (☐ 12)。

a：自動對焦

a1：連續 AF 模式優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當在觀景器攝影中選擇了 **AF-C** 時，該選項可控制是在每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都可拍攝相片（快門釋放優先），還是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相片（對焦優先）。



選項	說明
 快門釋放	無論何時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均可拍攝相片。
 對焦	僅當顯示清晰對焦指示器 (●) 時才可拍攝相片。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自動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對焦都不會鎖定。相機將持續調整對焦直至快門釋放。

a2：單次 AF 模式優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當在觀景器攝影中選擇了 **AF-S** 時，該選項可控制是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相片（**對焦優先**），還是在每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都可拍攝相片（**快門釋放優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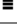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快門釋放	無論何時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均可拍攝相片。
 對焦	僅當顯示清晰對焦指示器（●）時才可拍攝相片。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若在自動對焦模式選為 **AF-S** 時顯示清晰對焦指示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對焦都將鎖定。對焦將持續鎖定直至快門釋放。

a3：追蹤對焦連 Lock-on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控制當選擇了 **AF-C** 或相機在 **AF-A** 模式下自動設為連續伺服自動對焦以進行觀景器攝影時，若與主體間的距離突然發生較大變化，自動對焦如何進行調整。

選項	說明
AF  5 (長)	當與主體間的距離突然改變時，相機將在調整與主體間的距離前等候一段指定的時間。這樣即可防止當主體被恰巧經過這一畫面的物體短暫遮擋時相機重新對焦。請注意，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3D 追蹤或自動區域 AF 時， 2 、 1 (短) 和 關閉 選項均相當於 3 (標準)。
AF  4	
AF  3 (標準)	
AF  2	
AF  1 (短)	
關閉	當與主體間的距離改變時，相機立即調整對焦。該選項可用於拍攝距離迅速接連變化的一系列主體。

a4：觸發 AF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是否進行對焦。若選擇了 **僅 AF-ON 按鍵**，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不會對焦；請使用在用戶設定選單中被指定了 AF-ON 功能的按鍵（☐ 92、97、104、107）進行對焦。

a5：對焦點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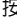


有以下對焦點顯示選項可供選擇。

選項	說明
對焦點照明	選擇使用中的對焦點是否在觀景器中被反白顯示成紅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動：所選對焦點將自動反白顯示，以便與背景形成對比。• 開啓：無論背景亮度如何，所選對焦點將總是被反白顯示。根據背景亮度的不同，可能難以看清所選對焦點。• 關閉：所選對焦點不會被反白顯示。
手動對焦模式	選擇 開啓 可在手動對焦模式下顯示使用中的對焦點，選擇 關閉 則僅在對焦點選擇期間顯示對焦點。

a6：對焦點循環方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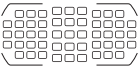

設定對焦點選擇是否從觀景器的一個邊緣“循環”到另一個邊緣。

選項	說明
循環	對焦點選擇可從上到下、從下到上、從右到左及從左到右進行“循環”，因此，例如顯示右邊緣處的對焦點被反白顯示時 (①)，按下  可選擇顯示左邊緣處的相對焦點 (②)。 
不循環	對焦點顯示受最外部對焦點限制，因此，例如選擇了顯示右邊緣處的對焦點時，按下  不起作用。

a7：對焦點數目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用於手動對焦點選擇的對焦點數目。

選項	說明
AF51 51 點	從如右圖所示的 51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AF11 11 點	從如右圖所示的 11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用於快速選擇對焦點。 

a8：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是否可為“橫向”（風景）方向、“豎直”（人像）方向（相機順時針旋轉 90°）以及“豎直”方向（相機逆時針旋轉 90°）分別選擇不同的對焦點。

選擇否時，無論相機處於哪個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對焦點。



相機逆時針旋轉 90°



風景（橫向）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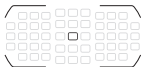


相機順時針旋轉 90°

選擇是則可分別選擇對焦點。



相機逆時針旋轉 90°



風景（橫向）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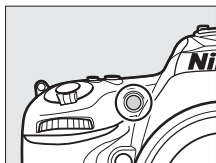


相機順時針旋轉 90°

a9：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光線不足時是否點亮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以輔助對焦操作。



選項	說明
開啟	光線不足時 AF 輔助照明燈點亮（僅限於觀景器攝影）。僅當同時符合下列兩個條件時，AF 輔助照明才可用： 1. 自動對焦模式選為 AF-S ，或相機在 AF-A 模式下自動設為單次伺服自動對焦。 2. AF 區域模式設為自動區域 AF，或者選擇了自動區域 AF 以外的選項並選擇了中央對焦點。
關閉	AF 輔助照明燈不會點亮以輔助對焦操作。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AF 輔助照明燈

AF 輔助照明燈的有效範圍約為 0.5-3.0 m；使用照明燈時，請取下遮光罩。

b：測光 / 曝光

b1：ISO 感光度等級值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對 ISO 感光度進行調整時將使用的增加級數。改變等級值時目前 ISO 感光度設定會盡可能保持不變。若目前設定在新的等級值下不可用，ISO 感光度將被設為最相近的可用設定。


b2：曝光控制的 EV 等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對快門速度、光圈、曝光和閃光補償以及包圍進行調整時將使用的增加級數。


b3：簡易曝光補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可控制是否需要使用  按鍵來設定曝光補償。若選擇了開啓（自動重設）或開啓，則即使在曝光補償設為 ± 0 時，位於曝光顯示中央的 0 仍將閃爍。


選項	說明
開啓（自動重設）	曝光補償可透過旋轉任一指令撥盤來設定（見下文註解）。當相機關閉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時，使用指令撥盤所選的設定將會重設（而使用  按鍵所選的曝光補償設定不會重設）。
開啓	相機關閉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時，使用指令撥盤所選的曝光補償值不會重設，除此之外，其他與上述相同。
關閉	曝光補償可透過按下  按鍵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來設定。

更改主 / 副

當在用戶設定 b3（簡易曝光補償）中選擇了開啓（自動重設）或開啓時，用於設定曝光補償的撥盤取決於用戶設定 f5（自定指令撥盤）>更改主 / 副（ 99）中的所選項目。

		自定指令撥盤 > 更改主 / 副	
		關閉	開啓
撥盤	P	副指令撥盤	副指令撥盤
	S	副指令撥盤	主指令撥盤
	A	主指令撥盤	副指令撥盤
	M	不適用	

簡易 ISO

用戶設定 b3（簡易曝光補償）不能與用戶設定 d8（簡易 ISO， 77）一同使用。對這兩個項目中的任意一個進行調整都將重設另一個項目；重設時，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資訊。

b4：偏重中央區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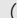
選擇在偏重中央測光中被指定最大比重的區域的大小。若安裝的是非 CPU 鏡頭，該區域的大小固定為 8 mm。

b5：微調最佳曝光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使用該選項可微調由相機所選的曝光值。對於每種測光模式，均可在 +1 至 -1 EV 之間以 $\frac{1}{2}$ EV 為等級單獨微調曝光。

微調曝光

曝光微調不會受到執行雙鍵重設的影響。請注意，由於曝光補償 () 圖示不會顯示，您僅可透過在微調選單中查看數量這一方法來確定已更改的曝光量。

c：計時器 / AE 鎖定

c1：快門釋放按鍵 AE-L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開啟，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將鎖定曝光。

c2：待機定時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未執行任何操作時相機持續測定曝光的時間長度。待機定時時間耗盡時，控制面板和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顯示將自動關閉。

為延長電池壽命，請選擇一個較短的待機延遲。

c3：自拍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自拍模式下快門釋放延遲的時間長度、拍攝張數以及拍攝間隔。

- 自拍延遲：選擇快門釋放延遲的時間長度。
- 拍攝張數：按下  和  選擇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時拍攝的相片張數。
- 拍攝時的間隔：選擇當 拍攝張數 超過 1 張時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

c4：螢幕關閉延遲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下列情況中未執行任何操作時螢幕保持開啓的時間長度：在重播（重播；預設設定為 10 秒）和影像重看（影像重看；預設設定為 4 秒）過程中，顯示選單（選單；預設設定為 1 分鐘）或資訊（資訊顯示；預設設定為 10 秒）時，或是實時顯示（實時顯示；預設設定為 10 分鐘）期間。為延長電池壽命，請選擇一個較短的螢幕關閉延遲。

c5：遙控持續時間（ML-L3）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遙控拍攝模式（☐ 47）下相機將維持待機模式的時間長度。若在指定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遙控拍攝將會結束，且相片拍攝選單中的遙控模式（ML-L3）將自動選為關閉。為延長電池壽命，請選擇一個較短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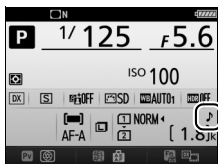
d：拍攝 / 顯示

d1：蜂鳴音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以下情況時相機所發出蜂鳴音的音調和音量：相機使用單次伺服 AF（AF-S 或當 AF-A 自動設為單次伺服 AF 時）進行對焦，在相片實時顯示過程中對焦鎖定時，在自拍和延拍遙控拍攝模式（☞ 47）下釋放計時器進行倒數計時的過程中，在即拍遙控或遙控反光鏡升起模式（☞ 47）下拍攝相片後，在微時攝影（☞ 57）結束時，或者您試圖在記憶卡已鎖定時拍攝相片。

- 音量：可從 **3**（高）、**2**（中）、**1**（低）和關閉（靜音）中進行選擇。當選擇了關閉以外的選項時，♪ 將出現在資訊顯示中。
- 音調：可選擇高或低。



✔ 蜂鳴音

請注意，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相機在以下情況對焦時都不會發出蜂鳴音：

- 相機處於靜音快門釋放拍攝模式（模式 Q）或
- 在實時顯示中，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

d2：低速連拍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cl**（低速連拍）模式下的最高每秒拍攝幅數。請注意，即使選擇了 4 fps 或更高的值，實時顯示中的每秒拍攝幅數也不會超過 3.7 fps。

d3：最多連續快門釋放次數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連拍模式下，單次連拍中最多可拍攝的相片張數可以設為 1 至 100 之間的任一數值。請注意，該設定在 4 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下不起作用。

記憶體緩衝區

無論在用戶設定 d3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當記憶體緩衝區被填滿（）時，拍攝速度都將變慢。緩衝區中可儲存的相片張數根據影像品質和其他因素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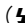
d4：曝光延遲模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在輕微相機震動就可能導致照片模糊的情形下，選擇 **1 秒**、**2 秒** 或 **3 秒** 可將快門釋放延遲至升起反光鏡約 1、2 或 3 秒後。

d5：閃光警告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開啓**，當需要閃光燈以達到最佳曝光時，閃光燈就緒指示燈（）將會閃爍。

d6：檔案編號順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拍攝相片後，相機透過將上次使用的檔案編號加 1 來命名檔案。該選項控制以下情況時是否從上次使用的檔案編號後接續編號：新建一個檔案夾，格式化記憶卡或在相機中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後。

選項	說明
開啓	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格式化記憶卡或在相機中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後，檔案將從上次使用的編號或目前檔案夾中的最大檔案編號（取兩者中的較大編號）後接續編號。若目前檔案夾中已經包含編號為 9999 的相片，相機將為此時拍攝的相片自動新建一個檔案夾，並且檔案編號將重新從 0001 開始。
關閉	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格式化記憶卡或在相機中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後，檔案編號將重設為 0001。請注意，若目前檔案夾中已包含 999 張相片，相機將為此時拍攝的相片自動新建一個檔案夾。
重設	所拍下一張相片的檔案編號為目前檔案夾中最大檔案編號加 1，除此之外，其他與 開啓 相同。若目前檔案夾為空檔案夾，則檔案編號將重設為 0001。

檔案編號順序

若目前檔案夾編號為 999 並包含 999 張相片或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相片，快門釋放按鍵將無法使用且無法進一步拍攝相片。請在用戶設定 d6（檔案編號順序）中選擇 重設，然後格式化目前記憶卡或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


d7：觀景器網格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開啓** 可在使用 DX 格式影像區域 (☐ 37) 進行相片構圖時於觀景器中顯示可選網格線以供參考。

d8：簡易 IS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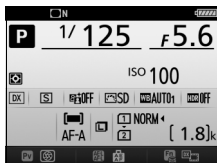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開啓**，ISO 感光度可透過旋轉副指令撥盤（模式 **P** 和 **S**）或主指令撥盤（模式 **A**）進行設定。選擇 **關閉** 則可透過按下  (**ISO**) 按鍵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來設定 ISO 感光度。

d9：資訊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自動（AUTO），資訊顯示的字體顏色將自動從黑色轉換為白色或從白色轉換為黑色，以保持與背景的對比。若要始終使用相同顏色的字體，請選擇 **手動** 並選擇 **光亮中使用暗字體**（B；黑色字體）或 **黑暗中使用亮字體**（W；白色字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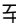

光亮中使用暗字體



黑暗中使用亮字體

d10：LCD 照明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關閉，控制面板的背景燈光（LCD 照明燈）僅當電源開關被旋轉至  時點亮。若選擇了開啓，只要待機定時（ 72）處於啓動狀態，控制面板都將被照亮。選擇關閉則可延長電池壽命。

d11：MB-D15 電池類型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當另購的 MB-D15 電池匣中使用的是 AA 電池時，為確保相機正常工作，請在該選單中選擇相應的選項，使其與電池匣中所插入電池的類型相符。當使用 EN-EL15 電池時無需調整該選項。

選項	說明
 LR6 (AA 鹼性)	使用 LR6 AA 鹼性電池時選擇。
 HR6 (AA 鎳氫)	使用 HR6 AA 鎳氫電池時選擇。
 FR6 (AA 鋰)	使用 FR6 AA 鋰電池時選擇。

使用 AA 電池

AA 電池的容量在周圍溫度低於 20 °C 時將會急劇下降，並且根據其品牌和存放環境的不同而異；在某些情況下，電池可能會在有效期限之前作廢。某些 AA 電池不可以使用；由於鹼性電池的效能特徵和有限容量，其容量小於某些其他類型電池的容量，請只在別無選擇的情況下使用，並且只能在比較溫暖的環境下使用。AA 電池的電量在相機中顯示如下：

控制面板	觀景器	說明
	—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過低。準備更換電池。
 (閃爍)	 (閃爍)	快門釋放按鍵已停用。更換電池。

d12：電池次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安裝了另購的 MB-D15 電池匣時，首先使用相機中的電池還是電池匣中的電池。請注意，若 MB-D15 由另購的 AC 變壓器和電源連接器供電，則無論選擇何種選項都將使用 AC 變壓器。

MB-D15 電池匣

MB-D15 可容納 1 枚 EN-EL15 二次鋰電池組，或者 6 顆 AA 鹼性電池、鎳氫電池或鋰電池（隨相機附送 1 枚 EN-EL15 電池；AA 電池需另行選購）。

資訊顯示按照下表顯示 MB-D15 中所插電池的類型：

MB-D15 電池 類型顯示	電池類型
EL15 	EN-EL15 二次鋰電池組
LR6/AA 	LR6 AA 鹼性電池
HR6/AA 	HR6 AA 鎳氫電池
FR6/AA 	FR6 AA 鋰電池



e：包圍 / 閃光

e1：閃光燈同步速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控制閃光燈同步速度。

選項	說明
1/320 秒 (自動 FP)	安裝了兼容的閃光燈元件時將使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若使用了內置閃光燈或其他閃光燈元件，快門速度將設為 1/32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相機所示快門速度為 1/320 秒時，若實際快門速度快於 1/320 秒，自動 FP 高速同步將被啟動。
1/250 秒 (自動 FP)	安裝了兼容的閃光燈元件時將使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若使用了內置閃光燈或其他閃光燈元件，快門速度將設為 1/25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相機所示快門速度為 1/250 秒時，若實際快門速度快於 1/250 秒，自動 FP 高速同步將被啟動。
1/250 秒 - 1/60 秒	閃光燈同步速度設為所選值。

將快門速度固定在閃光燈同步速度的極限值

若要在模式 S 或 M 下將快門速度固定在同步速度的極限值，請選擇可以使用的最慢快門速度（30 秒或 - -）的下一值。觀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將會顯示一個 X（閃光燈同步指示器）及閃光燈同步速度。

自動 FP 高速同步

允許在相機支援的最高快門速度下使用閃光燈，從而確保即使是拍攝明媚陽光下的逆光主體，您也可選擇最大光圈以減小景深。自動 FP 高速同步處於有效狀態時，“FP” 將顯示在資訊顯示閃光模式指示器中。

■自動 FP 高速同步

若在用戶設定 e1（閃光燈同步速度，☐ 81）中選擇了 **1/320 秒（自動 FP）** 或 **1/250 秒（自動 FP）**，內置閃光燈可在最高達 $1/320$ 秒或 $1/250$ 秒的快門速度下使用，而兼容的另購閃光燈元件可在任何快門速度下使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

閃光燈 同步速度	1/320 秒 (自動 FP)		1/250 秒 (自動 FP)		1/250 秒	
	內置閃 光燈	另購的 閃光燈 元件	內置閃 光燈	另購的 閃光燈 元件	內置閃 光燈	另購的 閃光燈 元件
快門速度 從 $1/8000$ 至（但不 包括） $1/320$ 秒	—	自動 FP	—	自動 FP	—	—
從 $1/320$ 至（但不 包括） $1/250$ 秒	閃光燈同步*		—	自動 FP	—	—
$1/250$ -30 秒	閃光燈同步					

* 閃光範圍隨快門速度的加快而縮小。不過它仍將比自動 FP 高速同步下相同速度時所獲得的閃光範圍要大。

e2：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決定在模式 **P** 或 **A** 中使用前、後簾同步或減輕紅眼時可使用的最慢快門速度（無論選擇了何種設定，在 **S** 和 **M** 模式中，或者當閃光燈設為慢速同步、慢速後簾同步或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時，快門速度都可慢至 30 秒）。

e3：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模式。

選項	說明
TTL  TTL	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閃光輸出量。
 手動	選擇閃光等級。相機不會發出監察預閃。
RPT  頻閃	快門開啓時閃光燈重複閃光，產生頻閃照明效果。
CMD  指令器模式	使用內置閃光燈作為主閃光燈，控制一組或多組另購的遙控閃光燈（  84）。

■手動

選擇閃光等級。閃光等級以全光的分數表示：在全光等級下，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指數為12（m，ISO 100，20°C）。

■頻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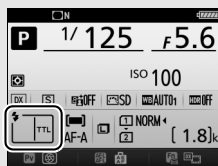
快門開啓時閃光燈重複閃光，產生頻閃照明效果。按下  或  可反白顯示下列選項，按下  或  則可進行更改。



選項	說明
輸出量	選擇閃光輸出量（表示成全光的分數）。
閃光次數	選擇在所選輸出量下閃光燈閃光的次數。請注意，根據快門速度和 頻率 中所選項目的不同，實際閃光次數可能會少於所選次數。
頻率	選擇閃光燈每秒閃光的次數。

閃光控制模式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模式將顯示在資訊顯示中。



SB-500、SB-400 和 SB-300

當安裝並開啓了另購的 SB-500、SB-400 或 SB-300 閃光燈元件時，用戶設定 e3 將更改為 另購的閃光燈，因此，您可從 **TTL** 和 手動（SB-500 還提供 指令器模式 選項）中選擇另購閃光燈元件的閃光控制模式。

“閃光次數”

頻閃 > 閃光次數 的可用選項由閃光輸出量決定。

輸出量	“閃光次數”的可用選項	輸出量	“閃光次數”的可用選項
1/4	2	1/32	2-10、15
1/8	2-5	1/64	2-10、15、20、25
1/16	2-10	1/128	2-10、15、20、25、30、35

指令器模式

將內置閃光燈作為主閃光燈，使用先進無線閃光控制最多兩組（A 和 B）中的一個或多個另購的遙控閃光燈。

選擇該選項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單。按下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可反白顯示下列選項，按下 \uparrow 或 \downarrow 則可進行更改。



選項	說明
內置閃光燈	選擇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模式（指令閃光）。當安裝了另購的 SB-500 閃光燈元件時，該選項將更改為 另購的閃光燈 且可用於選擇 SB-500 的閃光模式。否則，該選項為 內置閃光燈。
TTL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 EV 之間以 $\frac{1}{3}$ EV 為增加級數選擇閃光補償值。
M	選擇閃光等級。
--	內置閃光燈不會閃光，但遙控閃光燈會閃光。此時須升起內置閃光燈以執行監察預閃。
A 組	為 A 組中的所有閃光燈元件選擇一個閃光模式。
TTL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 EV 之間以 $\frac{1}{3}$ EV 為增加級數選擇閃光補償值。
AA	自動光圈（僅適用於兼容閃光燈元件）。在 +3.0 至 -3.0 EV 之間以 $\frac{1}{3}$ EV 為增加級數選擇閃光補償值。
M	選擇閃光等級。
--	該組的閃光燈元件不會閃光。
B 組	為 B 組中的所有閃光燈元件選擇一個閃光模式。可用選項與上文 A 組 中所列出的選項相同。
通道	從通道 1-4 中進行選擇。兩個組中的所有閃光燈元件必須設為相同通道。

請按照以下步驟在指令器模式下拍攝相片。

- 1 調整內置閃光燈的設定。
選擇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模式和閃光輸出量等級。請注意，在 -- 模式下無法調整閃光輸出量等級。



- 2 調整 A 組的設定。
為 A 組中的閃光燈元件選擇閃光控制模式和閃光輸出量等級。



- 3 調整 B 組的設定。
為 B 組中的閃光燈元件選擇閃光控制模式和閃光輸出量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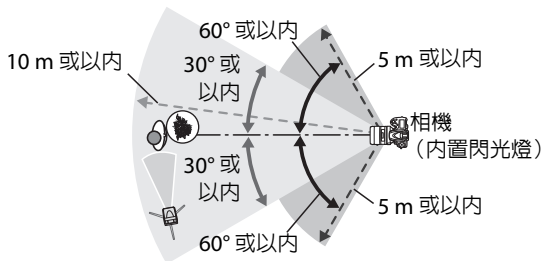
- 4 選擇通道。
若遙控閃光燈中包含一個 SB-500，請選擇通道 3。



- 5 按下 **OK**。

6 進行相片構圖。

按照下圖所示進行相片構圖並佈置閃光燈元件。請注意，遙控閃光燈可放置的最遠距離可能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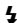



閃光燈元件上的無線遙控感應器需正對相機。

7 設定遙控閃光燈。

開啓所有遙控閃光燈，根據需要調整組設定，並將它們設為步驟 4 中所選的通道。有關詳情，請參見閃光燈元件使用說明書。

8 升起內置閃光燈。

按下  () 按鍵升起內置閃光燈。請注意，即使在 內置閃光燈 > 模式 中選擇了 --，也須升起內置閃光燈以便執行監察預閃。

9 進行相片構圖，對焦並拍攝。

確認相機閃光燈就緒指示燈以及所有其他閃光燈元件的閃光燈就緒指示燈點亮後，進行相片構圖，對焦並拍攝。如有需要，可使用 FV 鎖定。

✔ 閃光燈同步模式顯示

當在 內置閃光燈 > 模式 中選擇了 -- 時，資訊顯示中不會出現 ⚡。

✔ 閃光補償

使用 ⚡ (☑) 按鍵和副指令撥盤所選的閃光補償值，將新增至 指令器模式 選單中為內置閃光燈、A 組和 B 組所選的閃光補償值。當在 TTL 或 AA 模式下為內置閃光燈或遙控閃光燈選擇了 ±0 以外的閃光補償值時，控制面板和觀景器中將會顯示 ☑ 圖示。當內置閃光燈處於模式 M 下時，☑ 圖示將閃爍。

✔ 指令器模式




將遙控閃光燈上的感應器視窗置於能夠獲取內置閃光燈光線的位置（相機未固定於三腳架時，需特別注意）。請確保遙控閃光燈中直接釋放的光線或強反射光線不會進入相機鏡頭（TTL 模式下），也不會進入遙控閃光燈的光器件中（AA 模式下），否則可能會影響曝光。為防止內置閃光燈釋放的定時閃光出現在短距離拍攝的相片中，請選擇低 ISO 感光度或小光圈（高 f 值），或者為內置閃光燈使用另購的 SG-3IR 紅外線面板。後簾同步可產生更明亮的定時閃光，使用時需要 SG-3IR 以達到最佳效果。安放好遙控閃光燈後，請先試拍一張相片並在相機螢幕中查看其效果。

儘管對可同時使用的遙控閃光燈的數量沒有明確限制，但實際最多可使用 3 台。若所使用的遙控閃光燈多於該數量，由其釋放的光線則會干擾操作。

e4：閃光曝光補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使用曝光補償時相機如何調整閃光等級。

選項	說明
  整個畫面	同時調整閃光等級和曝光補償來調節整個畫面的曝光。
 僅限背景	曝光補償僅套用至背景。




e5：模擬閃光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在相機使用內置閃光燈或支援尼康創意閃光系統的另購閃光燈元件時選擇了 **開啓**，在觀景器攝影過程中按下相機 **Pv** 按鍵時將會釋放一次模擬閃光。若選擇了 **關閉**，閃光燈不會發出模擬閃光。


e6：自動包圍設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自動包圍生效時包圍的一個或多個設定。選擇 **AE** 和閃光 () 將同時執行曝光和閃光等級包圍，選擇 **僅適用 AE** (**AE**) 僅包圍曝光，選擇 **僅閃光** () 僅執行閃光等級包圍，選擇 **白平衡包圍** (**WB**) 將執行白平衡包圍，選擇 **ADL 包圍** () 則使用主動式 D-Lighting 執行包圍。請注意，白平衡包圍不適用於影像品質設為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時。

e7：包圍次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在預設設定 **正常 > 不足 > 過度** () 下，相機將按以下順序執行曝光、閃光和白平衡包圍：首先以未作更改的值拍攝照片，接著以最低值拍攝照片，然後以最高值拍攝照片。若選擇了 **不足 > 正常 > 過度** (**->+**)，拍攝將按從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順序進行。該設定對 ADL 包圍沒有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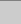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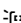

f：控制

f1：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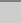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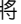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決定在觀景器攝影、重播和實時顯示過程中指定給  按鍵的功能（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在全螢幕顯示短片時按下  都將開始重播短片）。


■■ 拍攝模式

選項	指定給  按鍵的功能
RESET 選擇中央對焦點	選擇中央對焦點。
 照亮使用中的對焦點	反白顯示使用中的對焦點。
無	在觀景器攝影中按下  按鍵不起作用。

■■ 重播模式

選項	指定給  按鍵的功能
 縮圖開啓 / 關閉	在全螢幕和縮圖重播之間切換。
 查看色階分佈圖	在全螢幕和縮圖重播中，按下  按鍵期間將會顯示一個色階分佈圖。
 變焦開啓 / 關閉	在全螢幕或縮圖重播和重播縮放之間切換。從低放大倍率（50%）、1:1（100%）和高放大倍率（200%）中選擇初始變焦設定。
 選擇插槽與檔案夾	選擇將重播影像所在的插槽和檔案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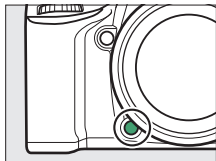
■實時顯示

選項	指定給 OK 按鍵的功能
RESET 選擇中央對焦點	在實時顯示中按下 OK 按鍵可選擇中央對焦點。
 變焦開啓 / 關閉	按下 OK 按鍵可在變焦開啓和關閉之間進行切換。從 低放大倍率（50%）、1:1（100%）和高放大倍率（200%）中選擇初始變焦設定。變焦顯示將以使用中的對焦點為中心。
無	在實時顯示中按下 OK 按鍵不起作用。

f2：指定 Fn 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Fn**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包括該按鍵本身（按）及其與指令撥盤組合使用（按 + 指令撥盤）時所執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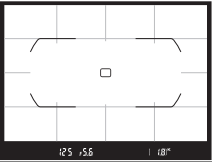








■按

選擇 **按** 將顯示下列選項：

選項	說明
 預覽	觀景器攝影過程中，您可在按住 Fn 按鍵時預覽景深。
 FV 鎖定	按下 Fn 按鍵可鎖定閃光數值（僅限於內置閃光燈和兼容的另購閃光燈元件）。再次按下則解除 FV 鎖定。
 AE/AF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選項	說明
 僅 AE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曝光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 Fn 按鍵時，曝光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鍵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
 僅 AF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對焦鎖定。
 AF-ON	按下 Fn 按鍵可啟動自動對焦。
 閃光燈關閉	在按住 Fn 按鍵拍攝相片時，閃光燈不會閃光。
 曝光包圍單次連拍	在單張或靜音快門釋放拍攝模式中進行曝光、閃光或 ADL 包圍時，若按住 Fn 按鍵，則每次快門釋放按鍵，相機將會拍攝目前包圍程式中的所有照片。當進行白平衡包圍或選擇了一種連續拍攝模式（模式 Ch 或 Cl ）時，相機將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時重複曝光包圍單次連拍。
 + RAW + NEF (RAW)	若影像品質設為 JPEG 精細 、 JPEG 標準 或 JPEG 基本 ，按下 Fn 按鍵後拍攝下一張照片的同時，將記錄一個 NEF (RAW) 版本（鬆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恢復原始影像品質設定）。若要不記錄 NEF (RAW) 版本直接退出，請再次按下 Fn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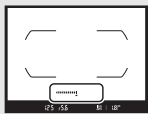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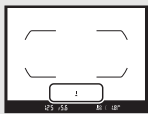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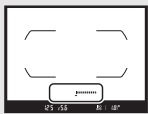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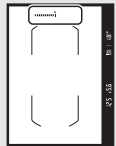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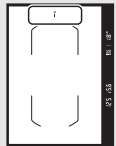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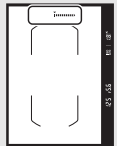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矩陣測光	按住 Fn 按鍵時，矩陣測光將被啓動。
 偏重中央測光	按住 Fn 按鍵時，偏重中央測光將被啓動。
 重點測光	按住 Fn 按鍵時，重點測光將被啓動。
 觀景器網格顯示	若影像區域 (☐ 37) 選為 DX (24 × 16) ， Fn 按鍵可用於在觀景器中顯示或隱藏構圖網格。 
 觀景器虛擬水平線	按下 Fn 按鍵可在觀景器中查看虛擬水平線顯示 (☐ 95)。
 我的選單	按下 Fn 按鍵將顯示 “我的選單” (☐ 164)。
 存取我的選單首個項目	按下 Fn 按鍵將跳至 “我的選單” 中的首個項目。選擇該選項可快速存取常用的選單項目。
 重播	Fn 按鍵執行與  按鍵相同的功能。當使用遠攝鏡頭或在難以使用左手操作  按鍵的其他情況下時選擇。
無	按下該按鍵不起作用。

不兼容的選項

若 **按** 中的所選項目無法與 **按 + 指令撥盤** 中的所選項目組合使用，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資訊，並且先設定的 **按** 或 **按 + 指令撥盤** 選項將設為 **無**。

☑ 觀景器虛擬水平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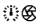
當在用戶設定 f2 (指定 **Fn** 按鍵功能) > 按 中選擇了 觀景器虛擬水平線 時，按下 **Fn** 按鍵可在觀景器中顯示左右傾斜指示器。再次按下該按鍵則返回以隱藏螢幕中的指示器。

	相機向右傾斜	相機水平放置	相機向左傾斜
觀景器 (相機處於 風景方向) 			
觀景器 (相機處於 人像方向) 			

請注意，當相機以較大角度向前或向後傾斜時，顯示可能不準確。若要在螢幕中顯示虛擬水平線，請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虛擬水平線 選項 (☐ 128)。

■按 + 指令撥盤

選擇 **按 + 指令撥盤** 將顯示下列選項：

選項	說明
 選擇影像區域	按住 Fn 按鍵，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影像區域（☞ 37）。
 1 等級快門 / 光圈	旋轉指令撥盤時，若按住 Fn 按鍵，則無論在用戶設定 b2 （曝光控制的 EV 等級，☞ 69）中選擇了何種選項，快門速度（模式 S 和 M ）和光圈（模式 A 和 M ）都將以 1 EV 為增加級數進行更改。
Non-CPU 選擇非 CPU 鏡頭編號	按下 Fn 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使用 非 CPU 鏡頭資料 選項（☞ 129）指定的鏡頭編號。
 主動式 D-Lighting	按下 Fn 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調整主動式 D-Lighting（☞ 42）。
HDR HDR（高動態範圍）	按住 Fn 按鍵，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 HDR 模式 ，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 HDR 強度 （☞ 42）。
 曝光延遲模式	按下 Fn 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曝光延遲模式（☞ 75）。
無	按下 Fn 按鍵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時不會執行任何操作。

f3：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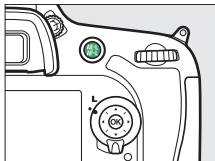
選擇 **Pv**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包括該按鍵本身（按）及其與指令撥盤組合使用（按 + 指令撥盤）時所執行的功能。可用選項與指定 **Fn** 按鍵功能 (☐ 92) 相同。按和按 + 指令撥盤的預設選項分別為預覽和無。



f4：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AE-L/AF-L**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包括該按鍵本身（按）及其與指令撥盤組合使用（按 + 指令撥盤）時所執行的功能。



■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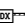


選擇 **按** 將顯示下列選項：

選項	說明
 AE/AF 鎖定	按住 AE-L/AF-L 按鍵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僅 AE 鎖定	按住 AE-L/AF-L 按鍵時，曝光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 AE-L/AF-L 按鍵時，曝光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鍵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

選項	說明
 僅 AF 鎖定	按住  AE-L/AF-L 按鍵時，對焦鎖定。
 AF-ON	 AE-L/AF-L 按鍵可用於啟動自動對焦。
 FV 鎖定	按下  AE-L/AF-L 按鍵可鎖定閃光數值（僅限於內置閃光燈和兼容的另購閃光燈元件）。再次按下則解除 FV 鎖定。
無	按下該按鍵不起作用。

■按 + 指令撥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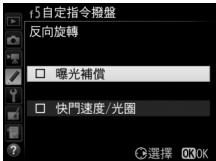
選擇 **按 + 指令撥盤** 將顯示下列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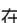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選擇影像區域	按住  AE-L/AF-L 按鍵，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影像區域（☞ 37）。
Non-CPU 選擇非 CPU 鏡頭編號	按下  AE-L/AF-L 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使用 非 CPU 鏡頭資料選項（☞ 129）指定的鏡頭編號。
無	按下  AE-L/AF-L 按鍵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時不會執行任何操作。

f5：自定指令撥盤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選項控制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的操作。






選項	說明
反向旋轉	<p>反轉當指令撥盤用於調整 曝光補償 和 / 或 快門速度 / 光圈 時的旋轉方向。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然後按下 。該設定也同時套用於另購 MB-D15 多功能電池匣的指令撥盤。</p> 
更改主 / 副	<p>曝光設定：若選擇了 關閉，主指令撥盤將控制快門速度，而副指令撥盤控制光圈。若選擇了 開啓，主指令撥盤將控制光圈，而副指令撥盤控制快門速度。若選擇了 開啓（模式 A），主指令撥盤將僅在拍攝模式 A 下用於設定光圈。</p> <p>自動對焦設定：若選擇了 開啓，按住 AF 模式按鍵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可選擇自動對焦模式，按住 AF 模式按鍵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則可選擇 AF 區域模式。</p> <p>這些設定也同時套用於 MB-D15 的指令撥盤。</p>

選項	說明
光圈的設定	<p>若選擇了副指令撥盤，光圈僅可透過副指令撥盤進行調整（如果在更改主 / 副 > 曝光設定中選擇了開啓，則僅可透過主指令撥盤進行調整）。若選擇了光圈環，光圈僅可透過鏡頭光圈環進行調整，且相機光圈顯示將以 1 EV 為增加級數顯示光圈（G 型和 E 型鏡頭的光圈仍使用副指令撥盤進行設定）。請注意，無論選擇了何種設定，安裝了非 CPU 鏡頭之後，您都必須使用光圈環調整光圈。</p>
選單和重播	<p>若選擇了關閉，多重選擇器可用於選擇全螢幕重播的照片，反白顯示縮圖和操作選單。若選擇了開啓或開啓（不包括影像重看），主指令撥盤可用於選擇全螢幕重播的照片，在縮圖重播時左右移動游標以及上下移動選單反白顯示條。副指令撥盤可用於在全螢幕重播時根據副指令撥盤捲動張數中所選項目的不同向前或向後跳越顯示畫面，以及在縮圖重播時向上或向下翻動頁面。螢幕中顯示選單時，向右旋轉副指令撥盤可顯示所選項目的副選單，向左旋轉則顯示上一級選單。若要進行選擇，請按下  或 。選擇開啓（不包括影像重看）可防止指令撥盤在影像重看過程中用於重播。</p>
副指令撥盤捲動張數	<p>在選單和重播中選擇了開啓或開啓（不包括影像重看）時，全螢幕重播期間旋轉副指令撥盤可選擇檔案夾或者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幅或 50 幅畫面。</p>

f6：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 是，通常情況下透過按住一個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所進行的調整，即可在釋放按鍵後再旋轉指令撥盤來進行。當再次按下按鍵，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時設定結束。該選項適用於以下按鍵：

按鍵	按鍵
	?%m (WB)
 (AF)	AF 模式
 (ISO)	 (FORMAT)
 (QUAL)	BKT



f7：空插槽釋放鎖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啟動快門 允許未插記憶卡時快門也能被釋放，但不會記錄照片（所拍照片將以示範模式出現在螢幕中）。若選擇了快門鎖定，快門釋放按鍵只在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才被啟用。


f8：反向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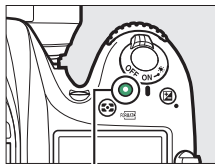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0+)，控制面板、觀景器和資訊顯示中的曝光指示器將在左邊顯示負值，在右邊顯示正值。選擇  (+0-) 則可在左邊顯示正值，在右邊顯示負值。

f9：指定短片記錄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觀景器攝影過程中和實時顯示中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時短片記錄按鍵所執行的功能。



短片記錄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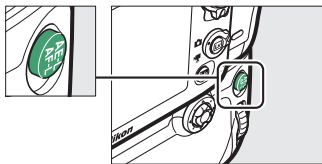
按 + 指令撥盤




選項	說明
WB 白平衡	按下該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白平衡選項 (☞ 39)。
ISO ISO 感光度	按下該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 ISO 感光度 (☞ 46)。
 選擇影像區域	按下該按鍵並同時旋轉某一指令撥盤可選擇影像區域 (☞ 37)。
無	按下該按鍵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時不會執行任何操作。

f10：指定 MB-D15 按鍵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指定給另購 MB-D15 電池匣上 AE-L/AF-L 按鍵的功能。









選項	說明
 AE/AF 鎖定	按住 MB-D15 上 AE-L/AF-L 按鍵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僅 AE 鎖定	按住 MB-D15 上 AE-L/AF-L 按鍵時，曝光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 MB-D15 上 AE-L/AF-L 按鍵時，曝光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鍵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
 僅 AF 鎖定	按住 MB-D15 上 AE-L/AF-L 按鍵時，對焦鎖定。
 AF-ON	按下 MB-D15 上 AE-L/AF-L 按鍵可啟動自動對焦。
 FV 鎖定	按下 MB-D15 上 AE-L/AF-L 按鍵可鎖定閃光數值（僅限於內置閃光燈和兼容的另購閃光燈元件）。再次按下則解除 FV 鎖定。
 與相機 Fn 按鍵相同	MB-D15 上 AE-L/AF-L 按鍵執行與相機 Fn 按鍵（☐ 92）相同的功能。

f11：指定遙控器（WR）Fn 按鍵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無線遙控器上 Fn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預覽	觀景器攝影過程中，您可在按住 Fn 按鍵時預覽景深。
 FV 鎖定	按下 Fn 按鍵可鎖定閃光數值（僅限於內置閃光燈和兼容的另購閃光燈元件）。再次按下則解除 FV 鎖定。
 AE/AF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僅 AE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曝光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 Fn 按鍵時，曝光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鍵或待機定時時間耗盡。
 僅 AF 鎖定	按住 Fn 按鍵時，對焦鎖定。
 閃光燈關閉	在按住 Fn 按鍵拍攝相片時，閃光燈不會閃光。

選項	說明
+RAW + NEF (RAW)	若影像品質設為 JPEG 精細 、 JPEG 標準 或 JPEG 基本 ，按下 Fn 按鍵後拍攝下一張照片的同時，將記錄一個 NEF (RAW) 版本（鬆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恢復原始影像品質設定）。若要不記錄 NEF (RAW) 版本直接退出，請再次按下 Fn 按鍵。
Lv 實時顯示	按下 Fn 按鍵可開始和結束實時顯示。
=Fn 與相機 Fn 按鍵相同	無線遙控器 Fn 按鍵執行與相機 Fn 按鍵 (☐ 92) 相同的功能。
=Pv 與相機 Pv 按鍵相同	無線遙控器 Fn 按鍵執行與相機 Pv 按鍵 (☐ 97) 相同的功能。
=AE-L/AF-L 與相機 AE-L/AF-L 按鍵相同	無線遙控器 Fn 按鍵執行與相機 AE-L/AF-L 按鍵 (☐ 97) 相同的功能。
無	按下該按鍵不起作用。








g : 短片

g1 : 指定 Fn 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時，實時顯示中 Fn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預設選項為 無）。


■按

選項	說明
 索引標記	短片記錄過程中按下該按鍵可在目前位置新增一個索引。查看和編輯短片時可以使用索引。
 查看相片拍攝資訊	按下該按鍵可從短片記錄資訊顯示切換至快門速度、光圈以及其他相片設定資訊。再次按下則返回短片記錄顯示。
 AE/AF 鎖定	按住該按鍵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僅 AE 鎖定	按住該按鍵時，曝光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該按鍵時，曝光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鍵。
 僅 AF 鎖定	按住該按鍵時，對焦鎖定。
 AF-ON	按下該按鍵可啟動自動對焦。
無	按下該按鍵不起作用。

g2：指定預覽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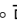
■按

選擇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 時，實時顯示中 **Pv**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可用選項與指定 **Fn** 按鍵功能（ 107）相同，預設設定為 **索引標記**。

g3：指定 AE-L/AF-L 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按

選擇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 時，實時顯示中 **AE-L/AF-L**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可用選項與指定 **Fn** 按鍵功能（ 107）相同，預設設定為 **AE/AF 鎖定**。

g4：指定快門釋放按鍵功能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當使用實時顯示選擇器選擇了 **●** 時快門釋放按鍵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拍攝相片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可結束短片記錄並拍攝一張畫面比例為 16:9 的相片。
 錄製短片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開始實時顯示。接下來，您可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僅限於自動對焦模式），然後將其完全按下開始或結束短片記錄。實時顯示選擇器被旋轉至 ● 時，快門釋放按鍵無法用於其他目的。若要結束實時顯示，請按下 Q 按鍵。另購的無線遙控器或遙控線（☐ 187）上的快門釋放按鍵的操作方法與相機快門釋放按鍵相同；但是另購的 ML-L3 遙控器無法用於記錄短片；ML-L3 上的快門釋放按鍵不起作用。

Y 設定選單：相機設定

若要顯示設定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Y（設定選單）標籤。



設定選單選項

設定選單包含以下選項：

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	111
儲存使用者設定	111
重設使用者設定	113
螢幕亮度	114
螢幕色彩平衡	115
清理影像感應器	116
鎖上反光鏡作清潔 ¹	116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117
減少閃爍	119
時區及日期	120
語言 (Language)	120
自動影像旋轉	121
電池資訊	122
影像註釋	123

1 電池電量較低時不可用。

2 僅當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記憶卡時顯示。

選項	📖
版權資訊	124
儲存 / 載入設定	125
虛擬水平線	128
非 CPU 鏡頭資料	129
AF 微調	130
HDMI	132
位置資料	132
Wi-Fi	133
NFC	134
網路	134
Eye-Fi 上載 ²	135
合格標記	137
韌體版本	137

亦請參見

選單預設設定在第 16 頁中列出。

格式化記憶卡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若要開始格式化，請選擇一個記憶卡插槽，然後選擇 是。請注意，格式化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他數據。在格式化之前，務必根據需要進行備份（☐ 170）。

☑ 格式化期間

在格式化過程中，請不要關閉相機或取出記憶卡。

儲存使用者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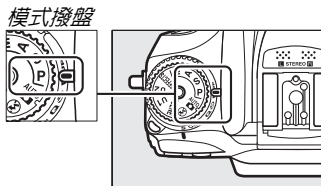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您可將常用設定指定給模式撥盤上的 U1 和 U2 位置。

■ 儲存使用者設定

1 選擇一種模式。

將模式撥盤旋轉至所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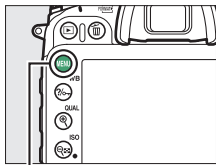


2 調整設定。

為以下項目作出所需調整：彈性程式（模式 **P**）、快門速度（模式 **S** 和 **M**）、光圈（模式 **A** 和 **M**）、曝光和閃光補償、閃光模式、對焦點、測光、自動對焦和 AF 區域模式、包圍以及拍攝和用戶設定選單（☰ 30、50、58）中的設定。

3 選擇 儲存使用者設定。

按下 **MENU** 按鍵顯示選單。反白顯示設定選單中的 儲存使用者設定 並按下 **▶**。



MENU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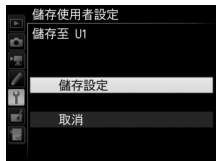
4 選擇 儲存至 U1 或 儲存至 U2。

反白顯示 儲存至 U1 或 儲存至 U2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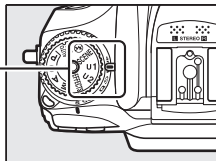
5 儲存使用者設定。

反白顯示 **儲存設定** 並按下 **OK** 將步驟 1 和 2 中所選的設定指定給在步驟 4 中所選的模式撥盤位置。



■ 啟用使用者設定

僅需將模式撥盤旋轉至 **U1** 或 **U2**，即可啟用指定給 **儲存至 U1** 或 **儲存至 U2** 的設定。



重設使用者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將 **U1** 或 **U2** 的設定重設為預設值的步驟如下。

1 選擇 重設 U1 或 重設 U2。



反白顯示 **重設 U1** 或 **重設 U2** 並按下 **Y**。



2 重設使用者設定。

反白顯示 **重設** 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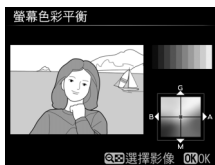


按下  或  可選擇重播、選單和資訊顯示時的螢幕亮度。選擇較高值提高亮度，選擇較低值則降低亮度。

螢幕亮度

+4 或更高值可使螢幕在明亮光線下更容易看清，但是同時也會導致在黃色中出現綠色色調。選擇較低值則可獲取準確的色彩重現。設定選單中 **螢幕亮度** 的所選項目對實時顯示過程中的螢幕亮度沒有影響，但您可使用 **i** 按鍵選單中的 **螢幕亮度** 選項調整實時顯示的螢幕亮度。

如下圖所示使用多重選擇器可根據示範影像調整螢幕色彩平衡。示範影像為所拍攝的最後一張相片（重播模式下則為所顯示的最後一張相片）；若要選擇其他影像，請按下 **Q/ISO** 按鍵並從縮圖列表中選擇一張影像（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影像，請保持按下 **Q/QUAL**）。若記憶卡未包含相片，帶灰色邊框的空白畫面將會取代示範影像顯示。調整完成後，按下 **OK** 即可退出。螢幕色彩平衡僅套用至選單、重播以及實時顯示過程中所顯示的鏡頭視野；使用相機拍攝的照片不受影響。



清理影像感應器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透過震動影像感應器去除灰塵。

選項	說明
現在清理	立即清理影像感應器。
開機 / 關機時 清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ON 開機時清理：每次開啓相機的同時自動清理影像感應器。●OFF 關機時清理：每次關閉相機的同時自動清理影像感應器。●ON 開機及關機時清理：啓動和關閉相機的同時自動清理影像感應器。●關閉清理功能：自動影像感應器清理功能關閉。

鎖上反光鏡作清潔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使用該選項向上鎖定反光鏡後，對使用 **清理影像感應器** 無法清除的灰塵可按照 *使用說明書* 中手動清理部分所述進行手動清除。但是請注意，由於影像感應器極易損壞，我們建議只能由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手動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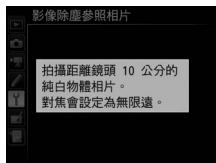
獲取用於 Capture NX-D (☐ 169；有關詳情，請參見 Capture NX-D 的線上說明) 中影像除塵選項的參照數據。

僅當相機上安裝了 CPU 鏡頭時，影像除塵參照相片才可用。建議您使用焦距至少為 50 mm 的鏡頭。使用變焦鏡頭時，請將影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1 選擇開始選項。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若不獲取影像除塵數據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 **開始**：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資訊，並且觀景器和控制面板顯示中將出現“rEF”。
- **清理感應器然後開始**：選擇該選項可在啓動前清理影像感應器。清理完畢後，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資訊，並且觀景器和控制面板顯示中將出現“rEF”。



2 在觀景器中對一個純白物體進行相片構圖。

對距鏡頭約 10 cm 遠的一個明亮、純白的物體進行相片構圖，並使其填滿觀景器，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將自動設為無限遠；而在手動對焦模式下，請手動將對焦設為無限遠。

3 獲取除塵參照數據。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以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螢幕將關閉。

若參照物太亮或太暗，相機可能無法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這時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提示資訊。請另選一個參照物，從步驟 1 開始重新操作。



✔ 清理影像感應器

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前記錄的除塵參照數據，無法用於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後拍攝的相片。請僅當除塵參照數據將不用於現有相片時，才選擇 **清理感應器** 然後開始。

✔ 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同一參照數據可用於使用不同鏡頭、不同光圈所拍攝的相片。參照影像不能使用電腦影像軟件進行查看。在相機中查看參照影像時，將會顯示一個網格圖案。



減少閃爍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減少實時顯示過程中在螢光燈或水銀燈下拍攝時的閃爍和條帶痕跡。您可選擇 **自動** 讓相機自動選擇正確的頻率，或手動選擇符合當地 AC 電源頻率的選項。

✔ 減少閃爍

若 **自動** 無法產生預期效果且您不確定當地電源的頻率，請測試 50 和 60 Hz 兩個選項並選擇效果較佳的選項。若主體過於明亮，減少閃爍功能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此時，請嘗試選擇更小的光圈（更高 f 值）。

時區及日期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您可更改時區，設定相機時鐘，選擇日期顯示順序，以及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

選項	說明
時區	選擇時區。選擇後相機時鐘將自動設為新時區的時間。
日期及時間	設定相機時鐘。若時鐘被重設，資訊顯示中將出現一個閃爍的 ⊕ 圖示。
日期格式	選擇日、月、年的顯示順序。
夏令時間	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設定之後，相機時鐘將自動前進或倒退 1 小時。預設設定為 關閉。

語言 (Language)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選擇相機選單及資訊的顯示語言。

自動影像旋轉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選擇 **開啓** 時拍攝的相片包含相機方向資訊，這些相片在重播過程中或者在 ViewNX-i 或 Capture NX-D (☐ 169) 中查看時會自動旋轉。可記錄以下方向：



風景 (橫向) 方向



相機順時針旋轉90°



相機逆時針旋轉90°

當選擇了 **關閉** 時，將不記錄相機方向。在進行搖攝或將鏡頭朝上或朝下拍攝相片時，請選擇該選項。

畫面豎直

若要在重播過程中自動旋轉 “豎直” (人像方向) 相片以便顯示，請在重播選單中將 **畫面豎直** 選項選為 **開啓** (☐ 27)。

查看相機中目前所插電池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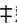
項目	說明
電量	以百分比顯示電池目前電量。
拍攝張數	自目前電池最近一次充電以來使用電池釋放快門的次數。請注意，相機有時可能會釋放快門但不拍攝相片，例如，測量手動預設白平衡時。
電池壽命	電池壽命分 5 級表示。0 (NEW) 表示電池效能未被削弱，4 (LO) 表示電池已達到最終壽命，需要更換電池。請注意，在溫度低於約 5 °C 的環境下進行充電的新電池，其使用壽命顯示可能會暫時降低；但是，一旦在約 20 °C 或更高溫度的環境下對該電池進行充電，其使用壽命顯示將恢復正常。

MB-D15 電池匣

MB-D15 電池匣的顯示如右圖所示。若使用的是 AA 電池，將以電量圖示表示電池電量；其他項目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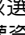


在拍攝時為新相片新增註釋。註釋可作為中繼數據在 ViewNX-i 或 Capture NX-D (☞ 169) 中進行查看。註釋也可在相片資訊顯示中的拍攝數據頁面進行查看。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 輸入註釋：按照第 34 頁中所述輸入註釋。註釋最長可達 36 個字元。
- 附加註釋：選擇該選項可為將來拍攝的所有相片新增註釋。透過反白顯示該選項並按下 ，可開啓和關閉附加註釋。選擇所需設定後，按下  即可退出。



在拍攝時為新相片新增版權資訊。版權資訊包含在相片資訊顯示中所示的拍攝數據中，還可作為中繼數據在 ViewNX-i 或 Capture NX-D (☐ 169) 中進行查看。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 **拍攝者**：按照第 34 頁中所述輸入拍攝者的姓名。拍攝者的姓名最長可達 36 個字元。
- **版權**：按照第 34 頁中所述輸入版權所有者的姓名。版權所有者的姓名最長可達 54 個字元。
- **附加版權資訊**：選擇該選項為將來拍攝的所有相片新增版權資訊。透過反白顯示該選項並按下 ，可開啓和關閉 **附加版權資訊**。選擇所需設定後，按下  即可退出。



版權資訊

為避免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拍攝者或版權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請確保在出借或轉讓相機給他人之前，沒有選擇 **附加版權資訊**，且 **拍攝者** 和 **版權** 欄位為空白。尼康對由於使用 **版權資訊** 選項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或爭議不承擔法律責任。

選擇 **儲存設定** 可將下列設定儲存到插槽 1 中的記憶卡（若記憶卡已滿，螢幕中將顯示一條錯誤資訊）。使用該選項可在 D7200 相機之間共用設定。

選單	選項
重播	重播顯示選項
	影像重看
	刪除之後
	畫面豎直
相片拍攝	檔案名稱
	插槽 2 記憶卡的功用
	影像品質
	影像大小
	影像區域
	JPEG 壓縮
	NEF (RAW) 記錄
	白平衡 (具備微調和 d-1 至 d-6 預設)
	設定 Picture Control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標準)
	色彩空間
	主動式 D-Lighting
	邊暈控制
	自動變形控制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減低高 ISO 雜訊
ISO 感光度設定	
遙控模式 (ML-L3)	


選單	選項
短片拍攝	儲存目的地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短片品質
	收音器靈敏度
	頻率響應
	降低風聲雜音
	影像區域
	白平衡（具備微調和 d-1 至 d-6 預設）
	設定 Picture Control（自定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標準）
	減低高 ISO 雜訊
短片 ISO 感光度設定	
用戶設定	除 重設用戶設定 以外的所有用戶設定
設定	清理影像感應器
	減少閃爍
	時區及日期（日期及時間除外）
	語言（Language）
	自動影像旋轉
	影像註釋
	版權資訊
	非 CPU 鏡頭資料
	HDMI
	位置資料
NFC	
Eye-Fi 上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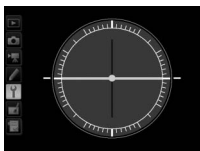
選單	選項
我的選單 / 最近的設定	所有我的選單項目
	所有最近的設定
	選擇標籤

選擇 **載入設定** 可恢復使用本型號相機儲存的設定。請注意，僅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儲存 / 載入設定** 才可用，而僅當記憶卡中包含已儲存的設定時，**載入設定** 選項才可用。

儲存的設定

設定儲存在名為 **NCSETUPH** 的檔案中。若檔案名稱已更改，相機將無法載入設定。

根據來自相機傾斜感應器的資訊顯示一條虛擬水平線（在實時顯示中按下  按鍵也可顯示虛擬水平線）。若相機未向左右兩邊傾斜，左右傾斜度參考線將會變綠。每個刻度約相當於 5°。



相機水平放置



相機向左或向右傾斜

✓ 相機傾斜

當相機以較大角度向前或向後傾斜時，虛擬水平線顯示不準確。當相機無法測量傾斜度時，傾斜度將不會顯示。

✓ 亦請參見

有關在觀景器中查看虛擬水平線的資訊，請參見用戶設定 f2（指定 **Fn 按鍵功能** > 按：☐ 9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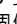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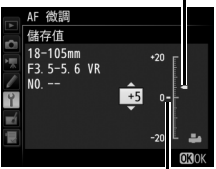
記錄非 CPU 鏡頭的焦距和最大光圈，允許它們用於通常使用 CPU 鏡頭時才可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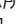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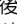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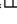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鏡頭編號	選擇用於識別鏡頭的編號。
焦距 (mm)	輸入焦距。
最大光圈	輸入最大光圈。

AF 微調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為最多 12 種鏡頭微調對焦。在大多數情況下不建議使用 AF 微調，它可能干擾正常對焦；請僅在需要時使用。

選項	說明
AF 微調 (開啓 / 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啓：開啓 AF 微調。• 關閉：關閉 AF 微調。
儲存值	<p>微調目前鏡頭的 AF (僅限於 CPU 鏡頭)。</p> <p>按下  或  可在 +20 到 -20 之間選擇一個值。最多可儲存 12 種鏡頭的值。每種鏡頭僅可儲存一個值。</p> <p><i>從相機移開對焦點。</i></p> <p><i>目前值</i></p>  <p>↑</p> <p>↓</p> <p><i>朝相機移動對焦點。</i></p>
預設	<p>選擇目前鏡頭沒有先前儲存值時所使用的 AF 微調值 (僅限於 CPU 鏡頭)。</p> <p><i>先前值</i></p>

選項	說明
<p>列出儲存值</p>	<p>列出先前儲存的 AF 微調值。若要從列表中刪除鏡頭，請反白顯示所需鏡頭並按下  (FORMAT)。若要更改鏡頭標識（例如，選擇一個與鏡頭序號最後兩位數相同的標識以將其與相同型號的其他鏡頭區分開來，這是因為 儲存值 僅可用於每種類型中的一個鏡頭），請反白顯示所需鏡頭並按下 。</p> <p>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單：按下  或  可選擇一個標識，然後按下  即可儲存更改並退出。</p> 

AF 微調

套用 AF 微調時，相機可能無法在最短距離處和無限遠處進行對焦。

實時顯示

實時顯示期間微調無法套用於自動對焦。

儲存值

每種鏡頭僅可儲存一個值。若使用的是增距鏡，則可為鏡頭和增距鏡的每個組合儲存單獨的值。

HDMI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選擇輸出解像度或使相機可從支援 HDMI-CEC 的裝置上進行遙控 (☞ 182)。

位置資料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調整連接另購 GP-1 和 GP-1A GPS 裝置時的設定 (☞ 188)。

選項	說明
待機定時	設定待機定時在連接了 GP-1/GP-1A GPS 裝置時是否保持有效狀態。若選擇了 啟動，當在用戶設定 c2 (待機定時，☞ 72) 中指定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時，測光錶將自動關閉。選擇 停用則將在連接了 GPS 裝置時停用待機定時。
位置	該項目僅在連接了 GP-1/GP-1A 時可用，它將顯示由 GP-1/GP-1A 報導的目前緯度、經度、高度以及協調世界時間 (UTC)。
使用衛星設定時鐘	選擇 是 可使相機時鐘與 GPS 裝置報導的時間同步。


協調世界時間 (UTC)

UTC 數據由 GPS 裝置提供，與相機時鐘無關。

調整 Wi-Fi（無線區域網路）設定以連線至 Android 或 iOS 智慧型裝置，或者選擇照片以上載至智慧型裝置。


選項	說明
網路連線	啓用或停用相機的內置 Wi-Fi。
網路設定	<p>選擇 Wi-Fi 連線類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WPS 按鍵（僅限於 Android）：該方法可用於連線所有支援 WPS 按鍵的智慧型裝置（即在 Wi-Fi 設定選單中有一個 WPS 按鍵連線選項的智慧型裝置）。 • PIN 輸入 WPS（僅限於 Android）：若智慧型裝置支援 WPS，您可透過輸入智慧型裝置上顯示的 PIN 使用相機建立連線。 • 查看 SSID：若智慧型裝置不支援 WPS，您可透過在智慧型裝置上選擇相機 SSID 進行連線。 • 重設網路設定：恢復預設的網路設定。
選擇以傳送至智慧型裝置	選擇將要上載至智慧型裝置的照片。

NFC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啓動**，當相機待機定時處於開啓狀態時，您僅需將相機上的 **N** (N-Mark) 標誌與智慧型裝置上的 NFC 天線輕輕碰觸即可在觀景器攝影期間建立無線連接。選擇 **停用** 可停用 NFC 連線。

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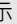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在連接了另購的 UT-1 通訊元件 (☞ 173、188) 時為乙太網和無線區域網路調整 FTP 和網路設定。

該選項僅當相機中插有一張 Eye-Fi 記憶卡（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時顯示。選擇 **啟動** 可將相片上載至事先選擇的儲存目的地。請注意，照片在訊號強度不夠時不會上載。

請遵守當地所有有關無線裝置的法律，並在禁止使用無線裝置的場所選擇 **停用**。






✔ Eye-Fi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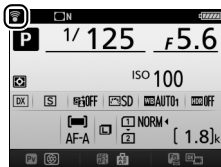
當選擇了 **停用** 時，Eye-Fi 記憶卡可能會發出無線訊號。若在選擇了 **停用** 時顯示  圖示，表示相機無法控制 Eye-Fi 記憶卡（☎ 136）；請關閉相機並取出記憶卡。

使用 Eye-Fi 記憶卡時，請將用戶設定 c2（待機定時，☎ 72）設為 30 秒或以上。

請參見 Eye-Fi 記憶卡隨附的說明書，若您還有任何疑問，請直接諮詢生產廠家。本相機可用於開啓和關閉 Eye-Fi 記憶卡，但可能不支援其他 Eye-Fi 功能。

當插入了 Eye-Fi 記憶卡時，其狀態將在資訊顯示中以圖示標識：

- ：Eye-Fi 上傳停用。
- ：Eye-Fi 上傳啟用，但沒有可用於上傳的照片。
- （靜態）：Eye-Fi 上傳啟用；等待開始上傳。
- （動態）：Eye-Fi 上傳啟用；正在上傳數據。
- ：錯誤 — 相機無法控制 Eye-Fi 記憶卡。若控制面板或觀景器中出現閃爍的 **[Err]**，請確認 Eye-Fi 記憶卡韌體為最新版本；若該錯誤在記憶卡韌體更新後仍然存在，請插入另一張卡，或者將卡中包含的所有照片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後在相機中格式化此卡。若 **[Err]** 指示器未閃爍，您可正常拍攝照片，但可能無法更改 Eye-Fi 設定。



支援的 Eye-Fi 記憶卡

有些記憶卡在某些國家或地區可能不可用；有關詳情，請諮詢生產廠家。Eye-Fi 記憶卡僅在其出售國可用。請確保 Eye-Fi 記憶卡韌體已更新至最新版本。請注意，不建議在兩個插槽中都使用 Eye-Fi 記憶卡，該操作可能導致網路連線不穩定。

合格標記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查看相機所遵循標準的選集。

韌體版本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修飾選單：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若要顯示修飾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修飾選單）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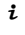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修飾選單選項

修飾選單中的選項可用於為現有照片建立經編修或修飾的版本。請注意，僅當相機中插有包含相片的記憶卡時才會顯示修飾選單。

選項		選項	
 D-Lighting	141	 變形控制	154
 紅眼校正	141	 魚眼效果	155
 編修	142	 色彩輪廓	155
 單色	143	 色彩素描	156
 濾鏡效果	144	 透視控制	157
 影像重疊 ¹	145	 微縮模型效果	158
 NEF (RAW) 處理	148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159
 重新調整大小	150	 編輯短片	161
 快速修飾	153	 並排比較 ²	162
 拉直	153		

1 僅可透過按下 MENU 並選擇  標籤進行選擇。

2 僅在全螢幕重播經修飾的影像或原始影像期間透過按下  並選擇修飾 顯示修飾選單時可用。

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建立經修飾的版本的步驟如下：

- 1 在修飾選單中選擇一個項目。
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反白顯示一個項目，然後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確定選擇。



- 2 選擇一張照片。
反白顯示一張照片並按下 \odot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mathcal{Q} (QUAL) 按鍵。



修飾

對於影像品質設為 NEF + JPEG 時記錄的影像，將僅修飾 NEF (RAW) 影像。本相機可能無法顯示或修飾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影像。


- 3 選擇修飾選項。

有關詳情，請參見所選項目的相關章節。若要不建立經修飾的版本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螢幕關閉延遲

若短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且先前操作將被取消。所有未儲存的更改都將遺失。若要延長螢幕保持開啓的時間長度，請在用戶設定 c4 (螢幕關閉延遲； \square 73) 中選擇較長的選單顯示時間。

4 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按下 **OK** 建立相片經修飾的版本。經修飾的版本將用一個  圖示標識。



在重播過程中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若要為目前全螢幕重播的照片建立經修飾的版本，請按下 **i**，然後反白顯示 **修飾** 並按下 **OK** 選擇一個修飾選項。


修飾版本

儘管除 **影像重疊** 和 **編輯短片 > 選擇開始 / 結束點** 以外的每個選項僅可套用一次，但大多數選項可套用於使用其他修飾選項建立的版本（請注意，多次編輯可能會造成細節遺失）。無法套用至目前影像的選項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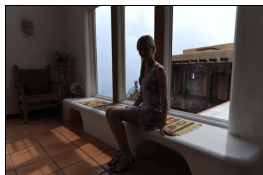
影像品質和大小

除了使用 **編修** 和 **重新調整大小** 建立的版本，從 **JPEG** 影像建立的版本與原始影像具有相同的大小，而從 **NEF (RAW)** 相片建立的版本則以大尺寸、精細品質的 **JPEG** 影像進行儲存。當版本以 **JPEG** 格式儲存時，將使用檔案大小優先進行壓縮。

D-Lighting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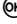
D-Lighting 可增亮暗部，以使黑暗或逆光相片達到理想的效果。



處理前





處理後

按下  或  可選擇校正量。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紅眼校正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該選項可用於校正由閃光引起的“紅眼”，且僅適用於使用閃光燈所拍攝的相片。選來進行紅眼校正的相片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進行預覽。確認紅眼校正的效果後按下  即可建立一個版本。請注意，紅眼校正不一定總能產生預期的效果，並且在極少數情況下可能會被套用到影像中未受紅眼影響的部分；繼續操作之前請先仔細確認預覽影像。

建立所選相片經裁剪的版本。所選相片中選來裁剪的區域將顯示為黃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建立一個經裁剪的版本。

目的	使用	說明
減小裁剪的大小	 (ISO)	按下  (ISO) 可減小裁剪的大小。
增加裁剪的大小	 (QUAL)	按下  (QUAL) 可增加裁剪的大小。
更改裁剪的畫面比例		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畫面比例。
定位裁剪		使用多重選擇器可定位裁剪。保持按下則可將裁剪快速移動至所需位置。
建立版本		將目前裁剪儲存為單獨的檔案。

編修：影像品質和大小


從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相片建立的版本，其影像品質 ( 36) 為 JPEG 精細；從 JPEG 相片建立的經裁剪的版本與原始相片具有相同的影像品質。版本的大小根據裁剪大小和畫面比例的不同而異，並顯示在裁剪顯示的左上方。



查看經裁剪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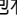

顯示經裁剪的版本時，重播縮放可能不可用。

單色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調（藍白單色）複製相片。



選擇 棕褐色 或 冷色調 可顯示所選影像的預覽；按下  將增加色彩飽和度，按下  則降低飽和度。按下  可建立相片的單色版本。

增加飽和度







降低飽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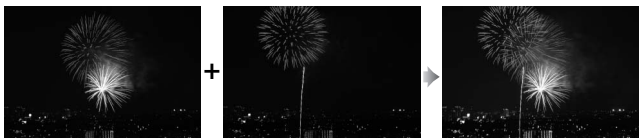
濾鏡效果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有以下濾鏡效果可供選擇。按照下述方法調整濾鏡效果之後，按下 **OK**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選項	說明
天光	建立天光濾鏡效果，使照片藍色減淡。其效果可如右圖所示在螢幕中進行預覽。 
暖色調濾鏡	建立帶有暖色調濾鏡效果的版本，為其帶來一種“暖”紅色氛圍。其效果可在螢幕中進行預覽。 
十字鏡	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光線的數量：可選擇 4、6 或 8 束光線。• 濾鏡強度：選擇受影響光源的亮度。• 濾鏡角度：選擇光線的傾斜度。• 光線的長度：選擇呈放射狀延伸光線的長度。• 確定：預覽濾鏡效果。按下 Q (QUAL) 可全螢幕預覽版本。• 儲存：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柔焦	新增柔焦濾鏡效果。按下 ← 或 → 可選擇濾鏡強度。 

影像重疊功能可將兩張現有 NEF (RAW) 照片組合成單張照片，並與原始照片分開儲存；由於利用來自相機影像感應器的原始數據，其效果明顯優於在影像編輯程式中建立的重疊照片。新照片以目前影像品質和大小設定進行儲存；建立重疊影像之前，請先設定影像品質和大小 (☞ 36、37；所有選項都可用)。若要建立一個 NEF (RAW) 版本，請選擇 **NEF (RAW)** 影像品質。



1 選擇 影像重疊。

反白顯示修飾選單中的 **影像重疊** 並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其中 **影像 1** 被反白顯示；按下  可顯示僅列有由本相機所建立 NEF (RAW) 影像的照片選擇對話窗。



2 選擇第一張影像。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重疊相片中的第一張。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相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按下 **OK** 選擇反白顯示的相片並返回預覽顯示。



3 選擇第二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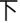




所選影像將顯示為 **影像 1**。反白顯示 **影像 2** 並按下 **OK**，然後按照步驟 2 中所述選擇第二張相片。

4 調整增益。

反白顯示 **影像 1** 或 **影像 2**，然後透過按下 **▲** 或 **▼** 從 0.1 至 2.0 之間選擇增益來優化重疊影像的曝光。請重複該步驟以設定第二張影像的增益。預設值為 1.0；選擇 0.5 將使增益降低一半，而選擇 2.0 則使增益增加一倍。其效果可在 **預覽** 欄中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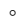


5 預覽重疊影像。

若要如右圖所示預覽構圖，請按下  或  將游標置於預覽欄，然後按下  或  反白顯示重疊並按下 （請注意，預覽中的色彩和亮度可能與最終影像中的不同）。若要不顯示預覽直接儲存重疊影像，請選擇儲存。若要返回步驟 4 並選擇新相片或調整增益，請按下 （ISO）。



6 儲存重疊影像。

顯示預覽時按下  儲存重疊影像。建立重疊影像之後，該新影像將以全螢幕方式顯示在螢幕中。




影像重疊

僅具有相同影像區域和位元長度的 NEF（RAW）相片才可進行組合。


重疊影像與選為 **影像 1** 的相片具有相同的相片資訊（包括拍攝日期、測光、快門速度、光圈、拍攝模式、曝光補償、焦距以及影像方向）、白平衡值及 Picture Control 設定。儲存時，重疊影像中會附加目前影像註釋；但是不會複製版權資訊。以 NEF（RAW）格式儲存的重疊影像根據 **NEF（RAW）記錄** 選單中類型的所選項目進行壓縮，並具有與原始影像相同的位元長度；JPEG 重疊影像使用檔案大小優先壓縮進行儲存。

NEF (RAW) 處理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建立 NEF (RAW) 相片的 JPEG 版本。

1 選擇 NEF (RAW) 處理。

反白顯示修飾選單中的 **NEF (RAW) 處理** 並按下  顯示照片選擇對話窗，其中僅列出本相機所建立的 NEF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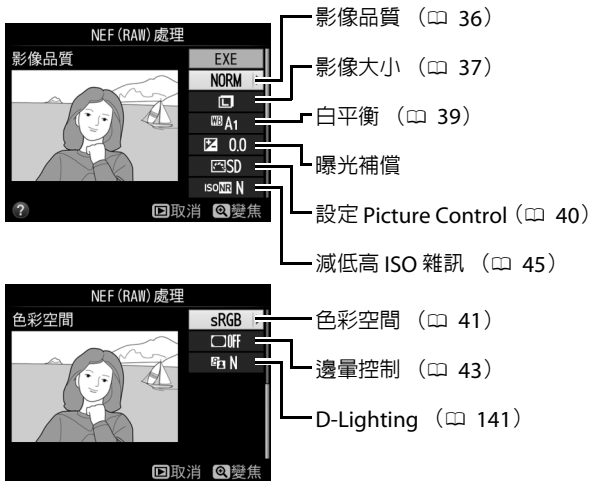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張相片。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張相片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相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按下  選擇反白顯示的相片並進入下一步。



3 為 JPEG 版本選擇設定。

調整下列設定。請注意，白平衡和邊暈控制不適用於多重曝光或使用影像重疊建立的相片，且曝光補償僅可設為 -2 至 +2 EV 之間的值。




4 複製相片。

反白顯示 **EXE** 並按下 **OK** 為所選相片建立一個 JPEG 版本 (若要不複製相片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按鍵)。




建立所選相片的小型版本。

1 選擇重新調整大小。


若要重新調整所選影像的大小，請反白顯示修飾選單中的 **重新調整大小**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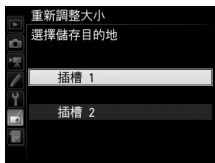


2 選擇儲存目的地。

若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透過反白顯示 **選擇儲存目的地** 並按下  為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若只插有一張卡，請進入步驟 3）。




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單；請反白顯示一個記憶卡插槽並按下 。



3 選擇尺寸。

反白顯示 選擇尺寸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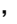


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項；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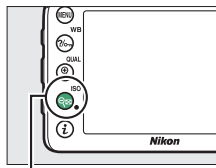


4 選擇照片。

反白顯示 選擇影像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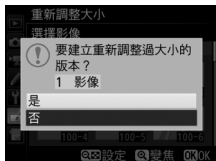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ISO) 按鍵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所選照片用  圖示標記。選擇完後請按下 。



 (ISO) 按鍵



- 5 儲存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反白顯示是 並按下 **OK** 儲存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




查看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

顯示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時，重播縮放可能不可用。




影像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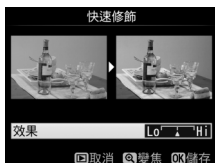
從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相片建立的版本，其影像品質 (☐ 36) 為 JPEG 精細；從 JPEG 相片建立的版本與原始相片具有相同的影像品質。

快速修飾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建立飽和度和對比度增強的版本。D-Lighting 可根據需要套用，以增亮黑暗或逆光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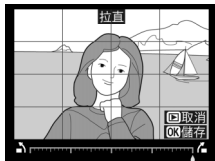
按下  或  可選擇增強量。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拉直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建立所選影像經拉直的版本。按下  將以大約 0.25 度為增加級數，按順時針方向旋轉影像，最多 5 度；按下  則按逆時針方向旋轉（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請注意，影像邊緣將被裁剪以建立方形版本）。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建立已減少周邊變形現象的版本。選擇自動時，相機可自動糾正變形，然後您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進行微調；選擇手動則可手動減少變形現象（請注意，自動不適用於使用自動變形控制拍攝的相片；請參見第 44 頁內容）。







按下 將減少桶形變形，按下 則減少枕狀變形（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請注意，變形控制的量套用得越多，影像邊緣就裁剪得越多）。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自動

自動僅可用於使用 G 型、E 型和 D 型鏡頭（PC、魚眼鏡頭及某些其他鏡頭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他鏡頭所拍照片上的套用效果不予以保證。


魚眼效果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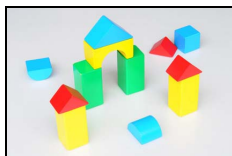
建立呈現魚眼鏡頭效果的版本。按下  將增強效果（同時也將增加影像邊緣被裁剪的部分），按下  則減弱效果。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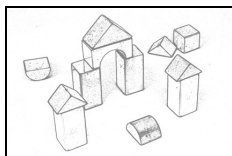
色彩輪廓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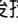


建立用作繪畫底版的輪廓版本。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處理前





處理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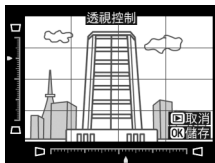
建立具有類似於彩色鉛筆素描效果的相片版本。按下  或  反白顯示 **鮮豔度** 或 **輪廓**，然後按下  或  可進行更改。增加鮮豔度可使色彩變得更加飽和，減少鮮豔度則可產生泛白、單色的效果，同時可使色彩輪廓增粗或變細。色彩輪廓越粗，色彩越飽和。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透視控制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建立減少從高物體底部所拍相片中透視效果的版本。使用多重選擇器可調整透視效果（請注意，透視控制的量套用得越多，影像邊緣就裁剪得越多）。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處理前



















處理後

微縮模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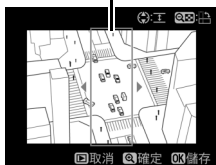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建立呈現立體模型相片效果的版本。處理從高視點拍攝的相片時效果最佳。版本中將清晰對焦的區域以一個黃色方框標識。


目的	按下	說明
選擇方向	 (ISO)	按下  (ISO) 可選擇清晰對焦區域的方向。
選擇位置		若效果套用區域為橫向方向，按下  或  可定位方框，展示將清晰對焦的版本區域。
		若效果套用區域為豎直方向，按下  或  可定位方框，展示將清晰對焦的版本區域。
選擇尺寸		若效果套用區域為橫向方向，按下  或  可選擇高度。
		若效果套用區域為豎直方向，按下  或  可選擇寬度。
預覽版本	 (QUAL)	預覽版本。
建立版本		建立版本。



清晰對焦的區域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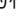
建立僅所選色相以彩色呈現的版本。

1 選擇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反白顯示修飾選單中的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並按下  顯示照片選擇對話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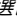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張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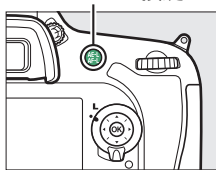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張相片（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相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按下  選擇反白顯示的相片並進入下一步。



3 選擇一種色彩。

使用多重選擇器將游標定位於一個物體上，然後按下  AE-L/AF-L 按鍵選定將保留到最終版本中的物體色彩（相機可能難以偵測不飽和色彩；請選擇飽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確選擇色彩，請按下  (QUAL)。按下  (ISO) 則可縮小。

 AE-L/AF-L 按鍵



所選色彩





- 4 反白顯示色彩範圍。**
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
所選色彩的色彩範圍。





色彩範圍



- 5 選擇色彩範圍。**
按下  或  增加或減少將包含在最終相片中的相似色相的範圍。可從值 1 至 7 之間進行選擇；請注意，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色彩的色相。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



- 6 選擇其他色彩。**
若要選擇其他色彩，請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螢幕頂部三個色彩盒中的另外一個，然後重複步驟 3-5 選擇其他色彩。若有需要，請重複上述步驟選擇第三種色彩。若要取消選擇反白顯示的色彩，請按下  (FORMAT)，或保持按下  移除所有色彩。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請選擇 是。



- 7 儲存經編輯的版本。
按下 **OK** 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編輯短片

MENU 按鍵 → 修飾選單


您可編修短片片段以建立短片經編輯的版本，或者將所選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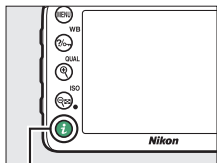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選擇開始 / 結束點	移除不想要的短片片段，建立一個版本。
儲存選擇的畫面	將所選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並排比較

比較經修飾的版本與原始相片。僅當全螢幕重播該版本或原始影像期間透過按下 **i** 按鍵並選擇 **修飾** 顯示修飾選單時，該選項才可用。

1 選擇一張照片。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下選擇經修飾的版本（用  圖示標識）或已被修飾的相片。按下 **i**，然後反白顯示 **修飾** 並按下 **OK**。



i 按鍵

2 選擇 並排比較。

反白顯示 **並排比較** 並按下 **OK**。



3 比較該版本與原始相片。

來源影像顯示在左邊，經修飾的版本顯示在右邊，而用於建立版本的選項則列於螢幕頂部。按下 ◀ 或 ▶ 可在來源影像和經修飾的版本之間進行切換。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若該版本是使用 **影像重疊** 從兩張來源影像所建立，或者來源影像已被複製過多次，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來源影像或版本。若要退回重播模式，請按下 ▶ 按鍵，或按下 **OK** 選定反白顯示的影像退回重播。

用於建立版本的選項



來源影像 經修飾的版本

✔ 並排比較

若該版本是由一張受保護、製作版本後被刪除或隱藏 (🔒 19) 的相片所建立，或者其所屬記憶卡在影像建立時位於另一插槽，則來源影像將不會顯示。

我的選單 / 最近的設定

若要顯示我的選單，請按下 MENU 並選擇 （我的選單）標籤。



使用我的選單選項，您可以建立和編輯重播、相片拍攝、短片拍攝、用戶設定、設定和修飾選單選項的自定列表，以便快速存取選項（最多 20 項）。若有需要，可顯示最近的設定，取代我的選單（[168](#)）。

選項可按照下述方法進行新增、刪除和重新排序。


■在我的選單中新增選項

1 選擇新增項目。

在我的選單（）中，反白顯示新增項目並按下 。



2 選擇一個選單。

反白顯示選單（其中包含您希望新增的選項）名稱，然後按下 。



- 3 選擇一個項目。**
反白顯示所需選單項目並按下 **OK**。



- 4 定位新項目。**
按下 **▲** 或 **▼** 在我的選單中向上或向下移動新項目。按下 **OK** 即可新增項目。



- 5 新增更多項目。**
我的選單中目前顯示的項目將用一個核選標記標識。無法選擇標有 **☒** 圖示的項目。重複步驟 1-4 可選擇其他項目。



■ 從我的選單中刪除選項

1 選擇 移除項目。

在我的選單 (☰) 中，反白顯示 移除項目 並按下 (▶)。

2 選擇項目。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 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所選項目將用一個核選標記標識。



3 刪除所選項目。

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再次按下 (OK) 即可刪除所選項目。




✓ 刪除我的選單中的項目


若要刪除我的選單中目前反白顯示的項目，請按下 (FORMAT) 按鍵。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再次按下 (FORMAT) 即可從我的選單中刪除所選項目。

重新排列我的選單中的選項

1 選擇 排列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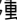

在我的選單 (☰) 中，反白顯示 排列項目 並按下 。

2 選擇一個項目。

反白顯示您希望移動的項目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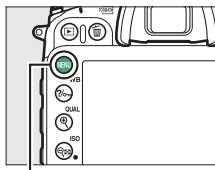
3 定位該項目。

按下  或  在我的選單中向上或向下移動項目並按下 。重複步驟 2-3 可重新定位其他項目。



4 退回我的選單。



按下 **MENU** 按鍵返回我的選單。



MENU 按鍵



最近的設定



若要顯示最近使用的 20 個設定，請在  我的選單 > 選擇標籤 中選擇  最近的設定。

1 選擇 選擇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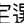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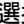
在我的選單 () 中，反白顯示 選擇標籤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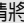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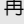
2 選擇 最近的設定。

反白顯示  最近的設定 並按下 。
選單名稱將從 “我的選單” 更改為 “最近的設定”。



使用中的選單項目將新增到最近的設定選單頂部。若要再次查看我的選單，請在  最近的設定 > 選擇標籤 中選擇  我的選單。

從最近的設定選單中移除項目

若要從最近的設定選單中移除一個項目，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FORMAT) 按鍵。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再次按下  (FORMAT) 即可刪除所選項目。

技術註釋

閱讀本部分可獲取有關其他裝置的連線以及兼容配件的資訊。

連接

安裝 ViewNX-i

若要上載及查看照片，請從以下網站下載 ViewNX-i 安裝程式的最新版本並按照螢幕上的指示說明完成安裝。此時需要國際網路連線。有關系統要求及其他資訊，請參見本地尼康網站。

<http://nikonimglib.com/nvnxi/>

Capture NX-D

尼康 Capture NX-D 軟件可用於微調相片，或更改 NEF (RAW) 照片的設定並將這些照片以其他格式儲存。Capture NX-D 還具備影像除塵功能，使用該功能可處理 NEF (RAW) 影像以消除相機內部灰塵所致的影像不自然顯示。您可從以下網站中下載該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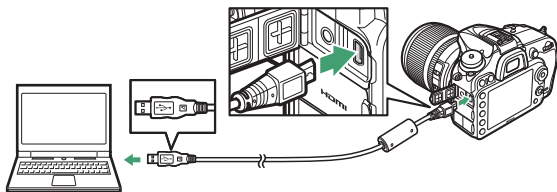
<http://nikonimglib.com/ncnxd/>

複製照片至電腦

繼續操作前，請確認您已安裝 ViewNX-i (☞ 169)。

1 連接 USB 線。

關閉相機並確認已插入記憶卡後，如圖所示連接隨附的 USB 線，然後開啓相機。



✓ 使用可靠的電源

為確保數據傳輸不被中斷，請務必將相機電池充滿電。

✓ 連接線

連接或斷開界面線時，請確保相機已關閉。切勿用力過度或試圖斜著插入連接器。

✓ 傳輸期間

傳輸過程中，請勿關閉相機或斷開 USB 線的連接。

✓ USB 集線器

請直接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切勿透過 USB 集線器或鍵盤進行連接。

2 啓動 ViewNX-i 的 Nikon Transfer 2 組件。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Windows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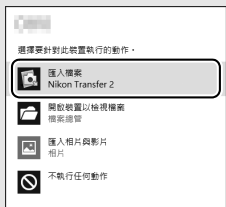
若顯示以下對話窗，請按照下文所述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1 在 **匯入圖片及視訊** 下按一下 **變更程式**。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程式選擇對話窗；選擇 **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並按一下 **確定**。
- 2 按兩下 **匯入檔案**。



Windows 8.1

當與相機相連時，Windows 8.1 可能會顯示一個自動播放提示。請輕觸或按一下該對話窗，然後輕觸或按一下 **匯入檔案 / Nikon Transfer 2** 以選擇 Nikon Transfer 2。



3 按一下 開始傳輸。

在預設設定下，記憶卡中的照片將複製到電腦中。



開始傳輸

4 斷開連接。

傳輸完畢後，請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的連接。

有關詳情

有關使用 ViewNX-i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乙太網和無線網路

另購的 UT-1 通訊元件 (☐ 188) 可用於將相片上載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相機可透過隨附的 USB 線連接至 UT-1，UT-1 則透過乙太網電纜或者另購的 WT-5 無線傳送器 (☐ 188) 連線至網路。另購的通訊元件和無線傳送器支援以下模式：

模式	功能
FTP 上載 影像傳送	將現有相片和短片上載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或者在拍攝時上載新相片。
相機控制	使用另購的 Camera Control Pro 2 軟件控制相機並將新相片和短片直接儲存至電腦。
HTTP 伺服器	使用安裝有瀏覽器的電腦或 iPhone 查看和遙控拍攝照片。

有關使用另購的通訊元件或無線傳送器的資訊，請參見裝置隨附的說明書。請務必將裝置韌體和相關軟件更新至最新版本。

✔ 影像上載

在 FTP 和影像傳送模式下一旦建立好與 UT-1 的連接，**i** 按鍵可用於在重播過程中選擇照片進行上載（僅當連接了 UT-1 時才會進行上載）。此時無法使用 **i** 按鍵進行其他重播操作，如 並排比較（☐ 162）。若要恢復正常操作，請按照 UT-1 說明書中所述刪除網路配置檔案。

✔ 傳輸期間

當連接了 UT-1 且存在待傳送影像或者影像正透過乙太網或無線網路進行傳輸時，無法記錄或重播短片。

✔ 短片

在傳送模式下，短片可透過乙太網和無線網路進行上載。但是請注意，短片無法使用 選項 選單中的 自動傳送 或 傳送檔案夾 功能進行上載。

✔ HTTP 伺服器模式

在 HTTP 伺服器模式下，本相機無法用於記錄或查看短片。

✔ WT-5 無線傳送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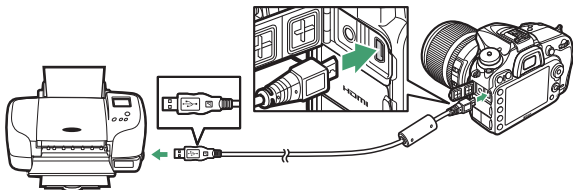
WT-5 與 WT-5A/B/C/D/E 之間的主要區別在於所支援通道數量的不同；除非有特殊說明，否則 WT-5 的所有說明同樣也適用於 WT-5A/B/C/D/E。

列印相片

所選 JPEG 影像可在直接連接於相機的 PictBridge 印表機上進行列印。

■連接印表機

請使用隨附的 USB 線連接相機。切勿用力過度或試圖斜著插入連接器。



相機和印表機開啓時，螢幕中將出現一個歡迎畫面，隨後出現 PictBridge 重播顯示。

✓ USB 集線器

請直接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切勿透過 USB 集線器進行連接。

✓ 選擇相片進行列印

NEF (RAW) 相片 (☞ 36) 無法選來進行列印。您可使用修飾選單中的 **NEF (RAW) 處理** 選項 (☞ 148) 建立 NEF (RAW) 影像的 JPEG 版本。

✓ 透過直接 USB 連接進行列印

請確保電池已充滿電，或者使用另購的 AC 變壓器和電源連接器。若要拍攝準備透過直接 USB 連接進行列印的相片，請將 **色彩空間** 設為 **sRGB** (☞ 41)。

■列印單張照片

1 顯示所需照片。

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QUAL** 按鍵則放大目前畫面（按下 ▶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查看縮圖，請按下 **ISO** 按鍵。使用多重選擇器可反白顯示照片，按下 **QUAL** 則可全螢幕顯示被反白顯示的照片。

2 調整列印選項。

按下 **OK** 顯示下列項目，然後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下 ▶ 查看選項（僅列出目前印表機支援的選項；若要使用預設選項，請選擇 **印表機預設**）。選定一個選項後，按下 **OK** 可返回印表機設定選單。

選項	說明
頁面大小	選擇頁面大小。
頁數	該選項僅在列印單張照片時列出。按下 ▲ 或 ▼ 可選擇列印數量（最多為 99）。
邊框	選擇是否列印帶有白色邊框的相片。
列印日期	選擇是否在相片上列印拍攝時間和日期。
裁剪	該選項僅在列印單張照片時列出。若要不進行裁剪直接退出，請反白顯示 不裁剪 並按下 OK 。若要裁剪目前照片，請反白顯示 裁剪 並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裁剪選擇對話窗；按下 QUAL 可增加裁剪大小，按下 ISO 則可減小，使用多重選擇器可定位裁剪。請注意，若使用大尺寸來列印小型裁剪，可能會降低列印品質。

3 開始列印。

選擇 **開始列印** 並按下 **OK** 開始列印。若要在所有列印完成之前取消列印，請按下 **OK**。

亦請參見


有關列印過程中出現錯誤時該如何處理的資訊，請參見 *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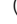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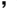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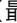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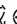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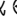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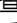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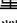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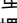
■列印多張照片

1 顯示 PictBridge 選單。

在 PictBridge 重播顯示中按下 MENU 按鍵。

2 選擇一個選項。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

- **選擇列印**：選擇照片進行列印。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若要全螢幕顯示目前照片，請保持按下 /QUAL 按鍵），然後按住 （ISO）按鍵並按下  或  選擇列印數量（最多為 99）。若要取消選擇照片，請將列印數量設為 0。
- **選擇日期**：將所選日期內拍攝的所有照片各列印一張。按下  或  反白顯示日期並按下  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若要查看在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請按下 （ISO）。使用多重選擇器可滾動顯示照片，保持按下 （QUAL）則可全螢幕查看目前照片。再次按下 （ISO）可返回日期選擇對話窗。
- **列印（DPOF）**：列印目前 DPOF 列印指令（☐ 179）。您可按照上文 **選擇列印** 中所述在列印之前查看和修改指令。
- **索引列印**：若要建立記憶卡中所有 JPEG 照片的索引列印，請進入步驟 3。請注意，若記憶卡中包含的照片超過 256 張，則僅將列印前面的 256 張照片。索引列印時，若在步驟 3 中所選的頁面大小太小，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警告資訊。

3 調整列印選項。

按照第 176 頁中步驟 2 所述調整印表機設定。

4 開始列印。

選擇 **開始列印** 並按下 **OK** 開始列印。若要在所有列印完成之前取消列印，請按下 **OK**。

■建立 DPOF 列印指令：列印設定

您可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DPOF 列印指令** 選項為 PictBridge 兼容印表機及支援 DPOF 格式的裝置建立數碼“列印指令”。

1 選擇 DPOF 列印指令 > 選擇 / 設定。

在重播選單中選擇 **DPOF 列印指令**，然後反白顯示 **選擇 / 設定** 並按下 **▶**（若要從列印指令中移除所有相片，請選擇 **取消全部選擇**）。




2 選擇照片。

使用多重選擇器滾動顯示照片（若要全螢幕顯示目前照片，請保持按下 **Q/QUAL** 按鍵），然後按住 **Q/ISO** 按鍵並按下 **▲** 或 **▼** 選擇列印數量（最多為 99）。若要取消選擇照片，請將列印數量設為 0。選擇完所有所需照片後，請按下 **OK**。




3 選擇列印選項。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並按下  確定選擇或取消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 列印拍攝數據：將快門速度和光圈列印在列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列印日期：將拍攝日期列印在列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4 完成列印指令。

按下  完成列印指令。

DPOF 列印指令

若要在相機連接到 PictBridge 印表機時列印目前列印指令，請在 PictBridge 選單中選擇 列印 (DPOF)，然後按照“列印多張照片”中的步驟修改並列印目前指令 (☞ 178)。透過直接 USB 連接進行列印時，不支援 DPOF 列印日期和列印拍攝數據選項；若要在目前列印指令中將拍攝日期列印在相片上，請使用 PictBridge 列印日期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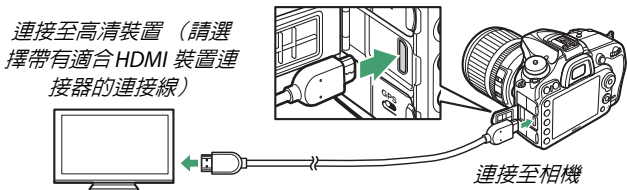
若記憶卡上沒有足夠的空間來儲存列印指令，**DPOF 列印指令** 選項將無法使用。

使用該選項無法選擇 NEF (RAW) 相片 (☞ 36)。您可使用修飾選單中的 **NEF (RAW) 處理** 選項 (☞ 148) 建立 NEF (RAW) 影像的 JPEG 版本。

建立列印指令後，若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刪除影像，列印指令將可能無法正確列印。

在電視機上查看相片

另購的高清晰度多媒體界面（HDMI）線（☐ 188）或 C 型 HDMI 線（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可用來將相機連接至高清視頻裝置。在連接或斷開 HDMI 線之前，請務必先關閉相機。



將裝置切換至 HDMI 頻道，然後開啓相機並按下 **▶** 按鍵。在重播過程中，影像將在電視機螢幕上顯示。音量可使用電視機控制進行調節；相機控制無法使用。

✔ 電視機重播

進行長時間重播時，建議您使用 AC 變壓器和電源連接器（另行選購）。若在電視機螢幕上看不到相片的邊緣，請將 **HDMI > 先進 > 輸出顯示大小**（☐ 183）選為 **95%**。

■HDMI 選項

設定選單 (☰ 110) 中的 **HDMI** 選項可用於控制輸出解像度和其他先進 HDMI 選項，還可用於從支援 HDMI-CEC (高清晰度多媒體界面 — 消費電子控制，允許 HDMI 裝置用於控制與其相連的周邊裝置的一種標準) 的裝置對相機進行遙控。

輸出解像度

選擇影像輸出至 HDMI 裝置的格式。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自動選擇合適的格式。



裝置控制

相機連接在支援 HDMI-CEC 的電視機上且相機和電視機都處於開啓狀態時，若為 **HDMI > 裝置控制** 選擇了 **開啓**，在全螢幕重播和幻燈播放期間可使用電視機遙控器代替相機多重選擇器和 **OK** 按鍵。若選擇了 **關閉**，電視機遙控器將無法用於控制相機。

先進

選項	說明
輸出範圍	<p>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自動。若相機無法確定 HDMI 裝置的正確 RGB 視頻訊號輸出範圍，您可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限制的範圍：適用於 RGB 視頻訊號輸入範圍為 16 至 235 的裝置。發現暗部細節遺失時請選擇該選項。• 全範圍：適用於 RGB 視頻訊號輸入範圍為 0 至 255 的裝置。暗部“泛白”或太亮時請選擇該選項。
輸出顯示大小	從 95% 和 100% 中選擇 HDMI 輸出的水平和垂直畫面覆蓋率。
實時顯示中的螢幕顯示	若在相機連接至 HDMI 裝置時選擇了 關閉 ，實時顯示期間螢幕中將不會顯示拍攝資訊。
雙螢幕	選擇 開啓 可同時在相機螢幕上反映 HDMI 顯示，選擇 關閉 則可關閉相機螢幕以節省電量。 實時顯示中的螢幕顯示 設為 關閉 時， 雙螢幕 會自動開啓。

HDMI 和實時顯示

透過 HDMI 線連接了相機時，HDMI 顯示可用於實時顯示和短片記錄。請注意，若在短片拍攝選單的 **畫面大小 / 每秒幅數** (☐ 52) 中選擇了 **1920 × 1080 : 60p**，僅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短片記錄期間所選設定才會在 HDMI 輸出中得以體現：**HDMI > 輸出解像度** 選為 **自動** 或 **1080p** (逐行)，**HDMI > 先進 > 輸出顯示大小** 選為 **100%**，並且 **HDMI > 先進 > 實時顯示** 中的 **螢幕顯示** 選為 **關閉** (☐ 183)。在其他設定下，輸出解像度、顯示大小或每秒幅數可能與相機選單中所選的不同。

HDMI-CEC 裝置

相機連接在 HDMI-CEC 裝置上時，**[[[** 將取代剩餘曝光次數出現在控制面板中。

裝置控制

有關詳情，請參見電視機說明書。

其他配件

截至編寫本說明書時為止，您可購買到以下適用於 D7200 的配件。

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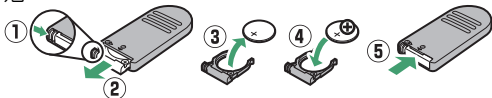
- **二次鋰電池組 EN-EL15**：可從當地零售商及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處另外購買 EN-EL15 電池。
- **電池充電器 MH-25a**：MH-25a 可用於對 EN-EL15 電池進行充電。您也可使用 MH-25 電池充電器。
- **多功能電池匣 MB-D15**：MB-D15 配備了一個快門釋放按鍵、AE/AF 鎖定按鍵、多重選擇器以及主、副指令撥盤，用於改進人像（豎直）方向相片拍攝時的操作。安裝 MB-D15 時，請取下相機 MB-D15 連接蓋。
- **電源連接器 EP-5B、AC 變壓器 EH-5b**：這些配件可用於給相機進行長時間供電（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AC 變壓器）。將相機連接至 EH-5b 需要使用 EP-5B；有關詳情，請參見第 190 頁內容。請注意，當相機與 MB-D15 一起使用時，須將 EP-5B 插入 MB-D15 而非相機。切勿試圖在電源連接器同時插入相機和 MB-D15 時使用相機。

觀景器接目鏡配件

- **DK-20C 接目鏡矯正片**：當相機屈光度調節控制器位於中間位置 (-1 m^{-1}) 時，適用於鏡片的屈光度包括 -5 、 -4 、 -3 、 -2 、 0 、 $+0.5$ 、 $+1$ 、 $+2$ 和 $+3 \text{ m}^{-1}$ 。請僅在使用內置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2 至 $+1 \text{ m}^{-1}$) 不能達到預期的對焦時使用接目鏡矯正片。在購買前，請對接目鏡矯正片進行測試，以確保它能實現您所預期的對焦。橡膠眼罩不能與接目鏡矯正片一同使用。
- **放大接目鏡片 DK-21M**：構圖時，DK-21M 將觀景器中的畫面約放大至 1.17 倍（50 mm f/1.4 鏡頭設為無限遠；屈光度為 -1.0 m^{-1} ）以提高精度。
- **放大鏡 DG-2**：DG-2 可放大顯示在觀景器中央的場景以在對焦過程中提高精度。需要與接目鏡配接器（另行選購）一起使用。
- **接目鏡配接器 DK-22**：安裝 DG-2 放大鏡需要使用 DK-22。
- **直角觀景器 DR-6**：DR-6 以直角方向安裝在觀景器接目鏡上，這樣便可從鏡頭的直角方向查看觀景器中的影像（例如，當相機處於水平位置時，直接從上方俯視）。

遙控器 /
無線遙控器 /
遙控線

- **無線遙控器 ML-L3**：ML-L3 使用 1 枚 3 V CR2025 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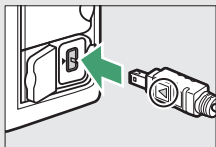


向右按電池室插鎖（①），將指甲卡入縫隙並打開電池室（②）。請確保電池插入方向正確（④）。

- **無線遙控器 WR-R10/WR-T10**：安裝了 WR-R10 無線遙控器時，您可使用 WR-T10 無線遙控器無線控制相機。
- **無線遙控器 WR-1**：WR-1 可用作傳送器或接收器，與其他 WR-1 或者 WR-R10、WR-T10 無線遙控器一起組合使用。例如，WR-1 可連接至配件終端以用作接收器，從而您可透過用作傳送器的其他 WR-1 遙控更改相機設定或遙控釋放快門。
- **遙控線 MC-DC2**：將此 1 m 長的遙控線連接至相機配件終端可遙控釋放快門。

■ 使用配件終端

如圖所示連接配件，注意將連接器上的 ◀ 標記與配件終端旁邊的 ▶ 對齊。為防止因終端上的雜質而導致故障，請在不使用終端時蓋上相機連接器蓋。



GPS 裝置	GPS 裝置 GP-1/GP-1A ：連接至相機配件終端後，可將目前緯度、經度、高度和 UTC（協調世界時間）與相機所拍的照片一同記錄（☞ 132）。
區域網路介面卡 (☞ 17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訊元件 UT-1：請使用 USB 線將 UT-1 連接至相機，使用乙太網電纜將 UT-1 連線至乙太網。一旦連線好，您即可上載相片和短片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使用另購的 Camera Control Pro 2 軟件遙控相機，或者從 iPhone 或電腦網頁瀏覽器瀏覽照片或遙控相機。 • 無線傳送器 WT-5：將 WT-5 安裝於 UT-1 可存取無線網路。 <p>注意：使用區域網路介面卡時需具備乙太網或無線網路以及一些基礎的網路知識。請務必將所有相關軟件升級至最新版本。</p>
HDMI 線 (☞ 181)	HDMI 線 HC-E1 ：該 HDMI 線一端具備 C 型連接器，用於連接至相機，另一端具備 A 型連接器，用於連接至 HDMI 裝置。
收音器 (☞ 53)	立體聲收音器 ME-1
配件插座蓋	配件插座蓋 BS-1 ：配件插座的保護蓋。配件插座用於另購的閃光燈元件。
機身蓋	機身蓋 BF-1B/ 機身蓋 BF-1A ：未安裝鏡頭時，使用機身蓋可保持反光鏡、觀景器螢幕以及影像感應器的清潔。

濾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進行特殊效果攝影時使用的濾鏡可能會干擾自動對焦或電子測距器。 • 線性偏光鏡不適用於 D7200。請使用 C-PL 或 C-PL II 圓形偏光濾鏡代替。 • 使用 NC 濾鏡可保護鏡頭。 • 為防止產生鬼影，當主體背對著明亮光線或畫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時，建議不使用濾鏡。 • 當使用曝光系數（濾光系數）大於 1 倍的濾鏡（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時，建議使用偏重中央測光。有關詳情，請參見濾鏡說明書。
軟件	<p>Camera Control Pro 2：從電腦遙控相機以拍攝短片和相片並將相片直接儲存到電腦硬碟。當使用 Camera Control Pro 2 將相片直接記錄至電腦時，控制面板中將出現 PC 連接指示器（PC）。</p> <p>注意：請使用最新版本的尼康軟件；有關所支援作業系統的最新資訊，請參見本地尼康網站。在預設設定下，當您在已連線至網際網路的電腦上登錄帳戶時，Nikon Message Center 2 會定期檢查尼康軟件及韌體是否有更新。若發現更新，螢幕中將自動顯示一條資訊。</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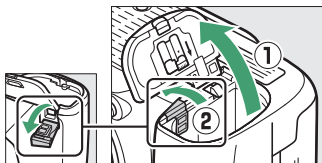
供應情況可能根據國家或地區的不同而異。有關最新資訊，請參見我們的網站或產品宣傳冊。

安裝電源連接器和 AC 變壓器

安裝另購的電源連接器和 AC 變壓器前，請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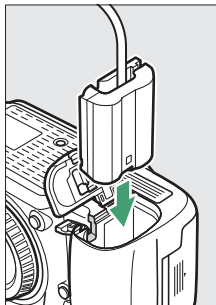
1 準備相機。

打開電池室 (1) 和電源連接器 (2) 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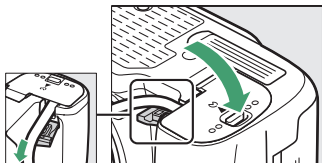
2 插入 EP-5B 電源連接器。

用連接器將橙色電池插鎖壓向一邊，同時確保按圖示方向插入連接器。當連接器完全插入時，插鎖會將連接器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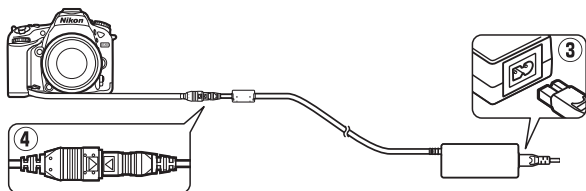
3 關閉電池室蓋。

將電源連接器線穿過電源連接器導槽並關閉電池室蓋。























4 連接 EH-5b AC 變壓器。

將 AC 變壓器電源線連接至 AC 變壓器上的 AC 插孔 (3)，AC 變壓器的 DC 插頭連接至電源連接器的 DC 插孔 (4)。相機由 AC 變壓器和電源連接器供電時，螢幕中將顯示  圖示。



可用設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種模式下進行調整的各種設定。請注意，根據所選項目的不同，某些設定可能不可用。

			   	        	        	        	        	        	        	        
白平衡	—	—	✓	—	—	—	—	—	—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	✓	—	—	—	—	—	—	—
主動式 D-Lighting	— ¹	— ¹	✓	— ¹	— ¹	—	—	—	—	—
HDR (高動態範圍)	—	—	✓	—	—	—	—	—	—	—
減低長時間曝光 雜訊	✓	✓	✓	✓	✓	—	✓	✓	✓	✓
減低高 ISO 雜訊	✓	✓	✓	✓	✓	—	✓	✓	✓	✓
ISO 感光度設定	✓ ²	✓ ²	✓	✓ ²	✓ ²	—	✓ ²	✓ ²	✓ ²	✓ ²
多重曝光	—	—	✓	—	—	—	—	—	—	—
短片 ISO 感光度 設定	—	—	✓	—	—	—	—	—	—	—
微時攝影	✓	✓	✓	✓	✓	—	—	—	—	—

測光	—	—	✓	—	—	—	—	—	—	—	—	—	—	—
曝光補償	—	—	✓	✓	✓	✓	—	—	—	—	—	—	—	—
包圍	—	—	✓	—	—	—	—	—	—	—	—	—	—	—
閃光模式	✓	—	✓	✓	—	—	✓	—	—	—	—	—	—	—
閃光補償	—	—	✓	✓	—	—	—	—	—	—	—	—	—	—
FV 鎖定	✓	—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模式 (觀景器)	✓	✓	✓	✓	✓	✓	—	—	—	—	—	—	✓	—
AF 區域模式 (觀景器)	✓	✓	✓	✓	✓	—	✓	—	✓	✓	—	—	✓	✓
AF 模式 (實時顯示)	✓	✓	✓	✓	✓	✓	—	—	✓	✓	—	—	✓	✓
AF 區域模式 (實時顯示)	✓	✓	✓	✓	✓	✓ ³	✓ ³	—	✓ ³	✓ ³	—	—	✓ ³	✓

其他設定

a9: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	✓	✓	✓ ⁴	✓ ⁵	✓	✓	—	✓	✓	—	✓	✓
b3: 簡易曝光補償	—	—	✓	—	—	—	—	—	—	—	—	—	—
b4: 偏重中央區域	—	—	✓	—	—	—	—	—	—	—	—	—	—
d5: 閃光警告	—	—	✓	—	—	—	—	—	—	—	—	—	—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	—	✓	—	—	—	—	—	—	—	—	—	—
e3: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控制 / 另購的閃光燈	—	—	✓	—	—	—	—	—	—	—	—	—	—
e4: 閃光曝光補償	—	—	✓	—	—	—	—	—	—	—	—	—	—
e5: 模擬閃光	—	—	✓	—	—	—	—	—	—	—	—	—	—
e6: 自動包圍設定	—	—	✓	—	—	—	—	—	—	—	—	—	—
e7: 包圍次序	—	—	✓	—	—	—	—	—	—	—	—	—	—

1 固定為自動。

2 Hi 黑白 1、Hi 黑白 2 和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不可用。

3 主體追蹤 AF 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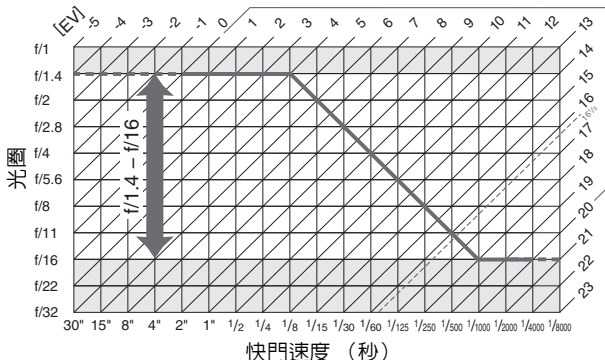
4 在 模式下不可用。

5 僅在 、 和 模式下可用。

曝光程式（模式 P）

以下圖表展現了模式 P（觀景器攝影）下的曝光程式：

—— ISO 100；最大光圈為 f/1.4 且最小光圈為 f/16 的鏡頭（例如，AF-S NIKKOR 50mm f/1.4G）



EV 的最大值和最小值根據 ISO 感光度的不同而異；以上圖表是在假設 ISO 感光度等同於 ISO 100 的情況下所得出。當使用矩陣測光時，大於 $16\frac{1}{3}$ EV 的值都將減為 $16\frac{1}{3}$ EV。

可能遮住內置閃光燈和 AF 輔助照明燈的鏡頭

本章節中列出的鏡頭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遮住內置閃光燈或 AF 輔助照明燈。

■ AF 輔助照明

AF 輔助照明燈的有效範圍約為 0.5-3.0 m；在使用輔助照明燈時，請使用焦距為 18-200 mm 的鏡頭。某些鏡頭在特定對焦距離下可能會遮住照明燈。使用照明燈時請取下遮光罩。

AF 輔助照明不適用於以下鏡頭：

- AF-S NIKKOR 14-24mm f/2.8G ED
- AF-S NIKKOR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Nikkor 200mm f/2G IF-ED
- AF-S VR 變焦 Nikkor 200-400mm f/4G IF-ED
- AF-S NIKKOR 200-400mm f/4G ED VR II

在小於 0.7 m 的範圍內，以下鏡頭可能會遮住 AF 輔助照明燈，從而在光線不足時影響自動對焦：

- AF-S 變焦 Nikkor 17-35mm f/2.8D IF-ED
- AF-S DX 變焦 Nikkor 17-55mm f/2.8G IF-ED
- AF-S DX NIKKOR 18-14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NIKKOR 18-300mm f/3.5-6.3G ED VR
- AF 變焦 Nikkor 20-35mm f/2.8D IF
- AF 變焦 Nikkor 24-85mm f/2.8-4D IF
- AF-S NIKKOR 24-85mm f/3.5-4.5G ED VR
- AF-S VR 變焦 Nikkor 24-120mm f/3.5-5.6G IF-ED
- AF-S NIKKOR 35mm f/1.4G
- AF Micro Nikkor 200mm f/4D IF-ED

在小於 1.0 m 的範圍內，以下鏡頭可能會遮住 AF 輔助照明燈，從而在光線不足時影響自動對焦：

- AF-S DX VR 變焦 Nikkor 18-200mm f/3.5-5.6G IF-ED
- AF-S NIKKOR 24-70mm f/2.8G ED
- AF 變焦 Nikkor 24-120mm f/3.5-5.6D IF
- AF-S 變焦 Nikkor 28-70mm f/2.8D IF-ED
- AF 變焦 Micro Nikkor ED 70-180mm f/4.5-5.6D
- AF-S VR Micro Nikkor 105mm f/2.8G IF-ED

在小於 1.5 m 的範圍內，以下鏡頭可能會遮住 AF 輔助照明燈，從而在光線不足時影響自動對焦：

- AF-S DX NIKKOR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NIKKOR 24-120mm f/4G ED VR
- AF-S NIKKOR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NIKKOR 55-300mm f/4.5-5.6G ED VR
- AF-S NIKKOR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 變焦 Nikkor 80-200mm f/2.8D ED

在小於 2.0 m 的範圍內，以下鏡頭可能會遮住 AF 輔助照明燈，從而在光線不足時影響自動對焦：

- AF-S VR 變焦 Nikkor ED 70-200mm f/2.8G (IF)
- AF-S NIKKOR 70-200mm f/4G ED VR
- AF-S 變焦 Nikkor ED 80-200mm f/2.8D (IF)

■內置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最小範圍為 0.6 m，且不能在微距變焦鏡頭的微距範圍內使用。它可用於焦距為 16-300 mm 的 CPU 鏡頭，但在某些情況下，閃光燈在某些距離或焦距下將由於鏡頭導致的陰影而無法完全照亮整個主體。當鏡頭遮住主體的視線，使其無法看到減輕紅眼燈時，將可能會影響減輕紅眼功能。下圖顯示了使用閃光燈時鏡頭導致的陰影所引起的邊暈影響。



取下遮光罩可防止陰影。當影像區域選為 **DX (24 × 16)** 時，若在小於下列範圍的情況下使用以下鏡頭，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鏡頭	變焦位置	無邊暈的最短距離
AF-S DX NIKKOR 10-24mm f/3.5-4.5G ED	18 mm	1.0 m
	20 mm	1.0 m
	24 mm	無邊暈
AF-S DX 變焦 Nikkor 12-24mm f/4G IF-ED	18 mm	1.5 m
	20 mm	1.0 m
	24 mm	無邊暈

鏡頭	變焦位置	無邊暈的最短距離
AF-S DX 變焦 Nikkor 17-55mm f/2.8G IF-ED	24 mm	1.0 m
	28-55 mm	無邊暈
AF-S DX NIKKOR 18-140mm f/3.5-5.6G ED VR	18 mm	1.0 m
	24-140 mm	無邊暈
AF-S DX VR 變焦 Nikkor 18-200mm f/3.5-5.6G IF-ED AF-S DX NIKKOR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18 mm	1.0 m
	24-200 mm	無邊暈
AF-S DX NIKKOR 18-300mm f/3.5-5.6G ED VR	28 mm	1.5 m
	50-300 mm	無邊暈
AF-S DX NIKKOR 18-300mm f/3.5-6.3G ED VR	35 mm	無邊暈
AF-S NIKKOR 16-35mm f/4G ED VR	24 mm	1.5 m
	28 mm	1.0 m
	35 mm	無邊暈
AF-S 變焦 Nikkor 17-35mm f/2.8D IF-ED	20 mm	3.0 m
	24 mm	1.0 m
	28-35 mm	無邊暈
AF 變焦 Nikkor 18-35mm f/3.5-4.5D IF-ED	18 mm	1.5 m
	24-35 mm	無邊暈
AF-S NIKKOR 24-70mm f/2.8G ED	28 mm	1.5 m
	35 mm	1.0 m
	50-70 mm	無邊暈
AF-S 變焦 Nikkor 28-70mm f/2.8D IF-ED	28 mm	1.5 m
	35-70 mm	無邊暈
AF-S NIKKOR 14-24mm f/2.8G ED	當影像區域選為 DX (24 × 16) 時，閃光燈無法在所有範圍內照亮整個主體。	

當影像區域選為 $1.3 \times (18 \times 12)$ 時，若在小於下列範圍的情況下使用以下鏡頭，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鏡頭	變焦位置	無邊暈的最短距離
AF-S DX NIKKOR 10-24mm f/3.5-4.5G ED	15-24 mm	無邊暈
AF-S DX 變焦 Nikkor 12-24mm f/4G IF-ED	15 mm	1.0 m
	18-24 mm	無邊暈
AF-S DX 變焦 Nikkor 17-55mm f/2.8G IF-ED	20 mm	1.0 m
	24-55 mm	無邊暈
AF-S DX NIKKOR 18-300mm f/3.5-5.6G ED VR	28 mm	1.0 m
	50-300 mm	無邊暈
AF-S NIKKOR 14-24mm f/2.8G ED	24 mm	3.0 m
AF-S NIKKOR 16-35mm f/4G ED VR	20 mm	1.5 m
	24 mm	1.0 m
	28-35 mm	無邊暈
AF-S 變焦 Nikkor 17-35mm f/2.8D IF-ED	17 mm	1.5 m
	20 mm	1.0 m
	24-35 mm	無邊暈
AF-S NIKKOR 24-70mm f/2.8G ED	24 mm	1.5 m
	28 mm	1.0 m
	35-70 mm	無邊暈

內置閃光燈也可與以下非 CPU 鏡頭一起使用：尼康 E 系列和 16-300 mm NIKKOR (AI-S、AI 和 AI-modified)。AI 50-300mm f/4.5、modified AI 50-300mm f/4.5、AI-S 50-300mm f/4.5 ED 以及 AI 50-300mm f/4.5 ED 鏡頭須用於變焦位置為 70 mm 或以上的情況下。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

台灣經銷商
國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72號3樓
+886-2-2740-3366

NIKON CORPORATION
